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24年報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24年報

目錄

2024年度重點工作回顧	4
2024年補助重點數字	6
組織	8
補助	11
藝企合作專案	33
研究發展	44
資源發展	48
國際交流	60
文化部委辦專案	65
財務	68
2024年度活動紀要	74
徵信錄	76
附錄：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	78

2024 年度重點工作回顧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自 1996 年成立以來，秉持臂距原則，獎勵文化藝術事業、提升臺灣藝文水準，並致力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的展演環境。

「釘根本土，行向世界」是林淇瀟董事長在 2023 年就任時訂定的目標，期待從母語文學創作、青年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三方面，持續深耕臺灣藝文環境，鼓勵各領域藝術家投入創作。如果說 2023 年是「釘根」的一年，那麼 2024 年則是站穩腳步、穩健前行的一年，在各個領域皆成果豐碩。

母語文學創作接軌世界

三月下旬，本會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共同舉辦「2024 協作時代——母語創作國際論壇」，邀請來自威爾斯、蘇格蘭、紐西蘭及臺灣的專家交流，共同探討母語創作的發展與挑戰。同時，籌備一年餘的「母語文學創作發表專案」正式啟動徵件，從眾多投件中遴選出臺灣台語、客語、馬祖語及原住民語創作計畫各一件，為《國家語言發展法》的落實寫下重要一頁。

支持青年人才培育

在青年人才培育方面，因疫情影響而延後出國計畫的「海外藝遊專案」獲補助者陸續返臺，本會特別為第八、九屆獲補助者舉辦聯合分享會。他們在世界各地壯遊後，分享如何透過探索不同文化汲取靈感、開闊視野。此外，以推廣高中生閱讀為核心的「文學青年培養皿」計畫亦擴大辦理，與作家及教師合作，將文學帶入校園，並於 2025 年臺北國際書展，舉辦「點亮閱讀力分享會」，展現教學成果。

深化國際文化交流

本年度國際交流在新南向國家方面，本會與澳洲辦事處合作推動的「臺澳藝術交流夥伴計畫」已進行兩年，不僅支持年輕原住民藝術家互訪，雙方也決定在合約到期後續約，持續深化合作。此外，本會攜手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及國立成功大學越南研究中心，分別與越南社會科學院文化研究所及越南作家協會簽署合作備忘錄，期待未來在臺越文學交流方面有更多合作機會。

與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合作舉辦的「Curatoké：表演策展人學院」，透過專業師資與實作課程，培育新世代具跨國及跨域整合能力的表演策展人才。同時，本會與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臺灣舞蹈平台」合作，推出全新單元「亞洲國際策展人交流計畫」，邀請來自九個亞洲國家的策展人及藝術家，共同探討當代舞蹈發展，擴大亞洲區域交流與合作，進一步提升臺灣在國際藝文領域的能見度與影響力。

引動藝術的無盡探尋

備受藝文界矚目的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頒獎典禮，於 4 月在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球劇場隆重舉行，主題為「無盡探尋」。典禮表彰了作家夏曼·藍波安、紀錄片導演劉嵩、表演藝術家陳鳳桂（小咪），以及視覺藝術家梅丁衍四位在藝術領域持續開拓與深耕的傑出創作者。本會亦規劃一系列推廣活動，期使獲獎者的生命故事與藝術成就，讓更多關心藝文的大眾理解知悉。

與時俱進的補助機制調整

在補助業務方面，賡續辦理並持續優化本會各類常態與專案補助計畫，適時回應藝文界期待。2024 年補助金額總計 382,266,800 元，其中，常態補助佔 43.4%，專案補助佔 56.6%。針對側重扶植表演藝術團隊永續經營的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TAIWAN TOP 演藝團隊），除以「生態與永續 / 永續趨勢下的資源開發」為主題，辦理「永續視界」團隊經營課之外，並進行新年度補助機制的修訂，使本專案涵納的藝術類型及屬性更為寬廣，適時適性關照表演藝術團隊發展之需求。

擴大基金基盤穩健財務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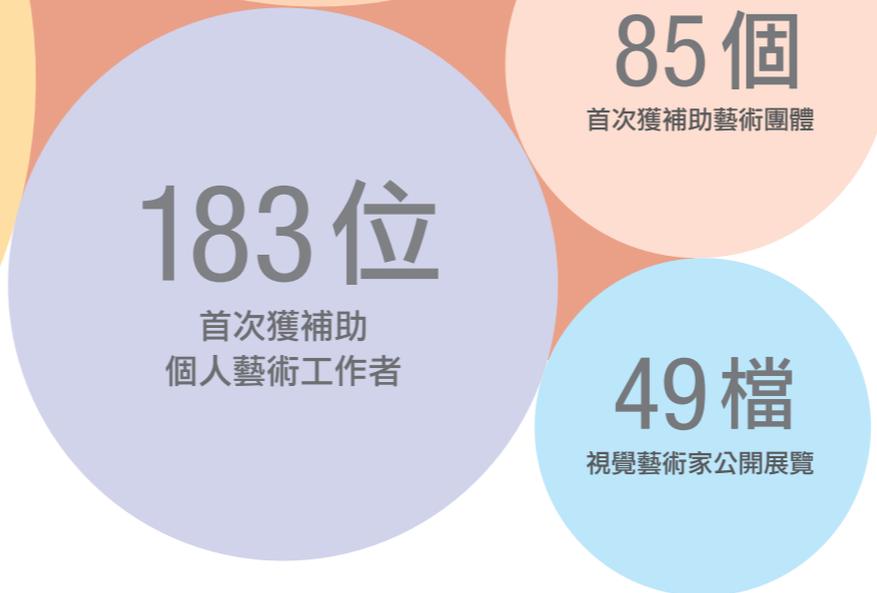
為使營運永續，本會亦積極投入財務規劃，逐步充實基金規模，經董事會決議，將基金提升至 68.8 億元，以期財務收益穩健成長，持續提供藝文界穩定的補助資源。

啟動未來營運基地發展規劃

為回應藝文生態發展的多元需求，本會也於今年啟動了未來營運基地的評估，以期在充滿挑戰的新時代中，持續發展對藝文界多向度的支持系統，和建構更完善的資源合作平台。

眺望 2025，本會將迎來 30 歲生日，在回顧過往的同時，也以前瞻視野，面對環境的多元變化與挑戰，強化組織的關鍵策略變革。期望在屆滿 30 年的時刻，持續立於驅動文化資源、藝術發展、多元社會價值的專業中介位置，為組織的未來發展打開新契機。

2024 年 補助重點數字



1996 – 2024 年 重點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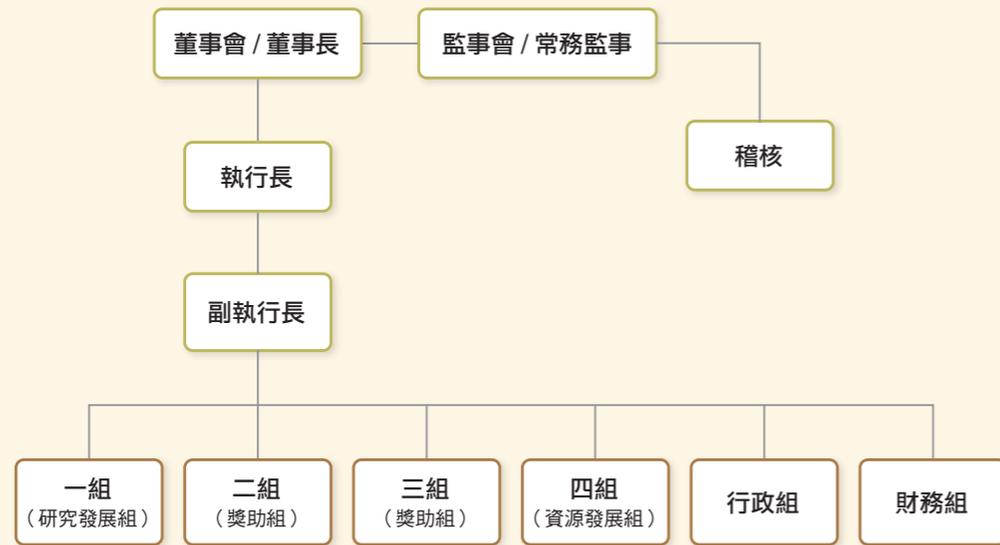
總投入補助金額	60 億 834 萬元
補助藝文工作者	6,127 位
補助藝文團體	5,212 個
資助計畫	23,288 個

組織

本會 1996 年 1 月正式成立，以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展演環境、獎勵文化藝術事業、提升藝文水準為機構服務宗旨。在《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當中，明確規範本會的業務範圍為：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以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所訂之任務。本會設有董事會及監事會，現任董事 21 人，監事五人，成員包括藝文界人士、學者、專家、政府相關代表、社會人士等，由文化部提請行

政院長遴聘之。董事長由董事互選。董事會下分別設有「政策研議小組」、「投資管理小組」及「補助基準研議小組」，依董事個人專業及意願擔任小組之成員，協助會務運作。監事會設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稽核人員直屬監事會，負責查核會務及評估內部控管作業，使本會財務及業務確實發揮績效。董事會下設執行部門，置執行長一人，綜理會務；副執行長二人，輔助執行長襄理會務。執行部門設有研究發展組、獎助組、資源發展組、行政組及財務組。

一、組織架構



二、業務職掌

董事會

- 工作方針之核定
- 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 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 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 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重要人事之任免
- 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監事會

- 基金、存款之稽核
- 財務狀況之監督
- 決算表冊之審核

執行部門

- 一組（研究發展組）：負責研擬本會各項業務政策與發展方針，並提供藝文資訊、調查、統計、分析與研究各項文化藝術獎助事業及其他專案業務。
- 二組（甲類補助：包括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負責研擬、宣導、推動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辦法和其他專案業務。
- 三組（乙類補助：包括文學、視覺藝術、文化資產、藝文環境與發展、多元藝術等類別）：負責研擬、宣導、推動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辦法和其他專案業務。
- 四組（資源發展組）：負責募集本會基金，處理本會對外之公共關係、執行出版及藝企合作專案業務，辦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後續推廣活動。
- 行政組：負責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管理人力資源、文書、印信、出納、庶務，支援各組事項及其他專案業務。
- 財務組：專責本會財務規劃，編列及控制預算，審核各項費用、會計管理、決算事項，及其他專案業務。

三、董事會、監事會之成員

■ 第10屆董事會 (2023.01.01-2025.12.31)

董事長 | 林淇瀟 (向陽)

董事 | 周雅菁 (2023.07.13-)、廖育珮、王美蘋 (AKIKU·ISUM)、伊誕·巴瓦瓦隆、沈昭良、李韻儀、周素玲、柯智豪、洪裕鈞、施德玉、徐亞湘、陳永賢、陳邦畛 (陳板)、陳致遠、陳貺怡、張議平 (張四十三)、黃美娥、傅裕惠、蕭新煌、蘇憲法

■ 第10屆監事會 (2023.01.01-2025.12.31)

常務監事 | 劉嘉偉

監事 | 容淑華、吳音寧、黃時中、賴瑩真

補助

本會致力於建構能充分反映藝文生態的補助機制，使有限資源發揮最大的效益。補助目的在於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的環境。本會的補助業務以「厚實臺灣原創核心」、「拓展藝文發表通路」、「強化團隊經營能量」、「提振國際競爭實力」為願景。

本會補助業務分為「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兩區塊，維持臂距原則，尊重藝術發展及需要。2024年補助金額總計 382,266,800 元，其中，常態補助佔 43.4%，專案補助佔 56.6%。平均個案補助金額：常態補助為 167,648 元，專案補助為 1,195,928 元。補助



總計 382,266,800 元

■ 常態 43.4% (165,803,800元)
■ 專案 56.6% (216,463,000元)

制度秉持公正、公開、透明為原則，依據本會董事會通過之《補助申請基準》實施：公開申請訊息，定期辦理各項補助業務，召開各類別評審會議，審查結果也由董事會核定後對外公告，並追蹤考核獲補助案，同時提供《補助成果檔案庫》供藝文單位和藝文工作者查詢補助相關成果。

常態補助

2024年常態補助業務依照公告之《補助申請基準》執行，補助重點包括：

- 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 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 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工作。
- 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昇。

每年，本會透過各類別補助諮詢會議，邀集董事、專家學者及藝文工作者代表，共同修正檢討申請基準條文與執行方向，反應藝文環境需求，同時舉辦補助說明會，提供最新申請資訊及生態脈動。本年度補助說明會以線上形式辦理共計 32 場，總參與人次共 1,372 人。

2024年常態審查由董事會遴聘不同地區、領域，及兼顧多元觀點的學者專家進行，審查委員共計 156 人。本年度申請件數為 3,292 件，經董事會核定補助 989 件 (補助件數比例 30%)，補助總額共計 165,803,800 元。個人獲補助者計 428 名 (首次獲補助者 183 名)，團體獲補助者計 366 個單位 (首次獲補助者 85 個)。各類補助成果分述如後。

補助 | 常態補助

文學類

以原創美學為補助核心，支持能與社會脈動結合、質優、具文學發展潛力之計畫，補助項目以創作為主。如：林美冬「《夕落南境》(上)創作計畫」、蔡凱文「當牠們死去——海洋汙染書寫計畫」、曹疏影「《石榴海難》(暫名)詩集出版計畫」。補助以文學為核心，多樣性語言翻譯及關照



文學類——房慧真《夜遊》

當代文學發展之計畫，如：卜袞·伊斯瑪哈單·伊斯立端「布農族語詩學的近/進未來族語作品翻譯與錄音計畫」、心陪有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多元文學群像Podcast (越南篇)以真實紀錄時代，報導文學的力量」、黑眼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冬之旅》台語翻譯及錄音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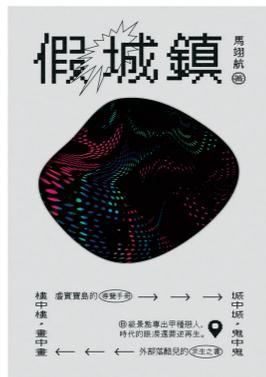
本類補助成果：房慧真《夜遊：解嚴前夕一個國中女生的身體時代記》獲得2025第18屆台北國際書展大獎、利格拉樂·阿女烏 (Liglav A-wu)《女族記事》、馬翊航《假城鎮》、陳斐翡《圖博千年》獲得2024Openbook好書獎；隱匿《幸運的罪》獲得2024臺灣文學獎金典獎。



文學類——陳柏燧《地下室錄音》(左) 隱匿《幸運的罪》(右)



文學類——陳斐翡《圖博千年》



文學類 (由左至右)——利格拉樂·阿女烏《女族記事》、馬翊航《假城鎮》、王羅蜜多《詩王浪溜噠》、葉國居《牽衫尾》

補助 | 常態補助

視覺藝術類



視覺藝術類——吳建興「黑手煉金術II」

支持具延續性及當代美學觀點之計畫。2024年補助八件大型創作計畫：歐軍佑「陰影的形式II——與此刻平行的地圖集」、邱子晏「『偽飛行場』Tsuina Airdrome創作計畫」、林安琪「Temahahoi na Tirosoen創作計劃」等。鼓勵優質、具實驗性之個展，如：「你也不看看什麼場合」陳彥齊個展(結案名)、黑手煉金術——吳建興個展、曖昧肌膚——張語昕個展等。同時，考量具專業性與影響力之研究與出版，如：張紋瑄「File:\新秩序\普通生活\克難研究1」、劉行一「王雅慧創作筆記出版計畫」、財團法人數位藝術基金會「藝術松5：沉浸」等。

補助 | 常態補助

音樂類



創作與發表部分，支持多位創作者進行突破與前瞻性之樂曲創作；並持續鼓勵國人作品之展演計畫，包含亞洲作曲家聯盟台灣總會、台北打擊樂團、對位室內樂團、台東回響樂團等。

關照多元型態、跨界合作之音樂實驗計畫，如：卡到音即興樂團「音樂開箱計畫」、明日和合製作所「記憶醃漬系列《鹽三把，靜置數日》第一階段」、聲化感官實驗室「『生物電聲』音樂介面開發」、謬斯客國際有限公司「2024 MUZIKids 兒童音樂節」。

音樂類——「2024 MUZIKids 兒童音樂節」活動紀錄《海盜大富翁》

補助 | 常態補助

舞蹈類

鼓勵作品重製與再演出，如：闖劇場「年度巡演《回鄉吃史》」、君舞蹈劇場「《關於身體的書寫》」、艸雨田舞蹈劇場「年度製作《遺屋》巡演計畫」、稻草人現代舞蹈團「《結之屋》沉浸式舞蹈劇場再現演出」、人尹合作社「寶寶劇場《馬麻，地球塑膠了！》巡迴演出計畫」。

持續支持青年多元創作發表平台計畫，如：雯翔舞團「嘉義新舞風」、創造焦點「女子馬戲平台」、澆莎室內樂團「澆莎舞蹈創作平台計畫」、高雄城市芭蕾舞團「創作芭蕾《2025 點子鞋 Dance Shoes》」、種子舞團「境形視系列8」、稻草人現代舞蹈團「《在路上》2025年『新·遇見』新生代舞蹈創作系列」。支持創作前期調查研究計畫，如：彭云緹「緬華移民樂舞身體與遷徙脈絡研究」、壞鞋子舞蹈劇場「『an 舞蹈身體』田野研究計畫（第二階段）」、可揚與他的快樂夥伴「碰！明盲相遇共舞計畫」。



舞蹈類——闖劇場年度巡演《回鄉吃史》

鼓勵創發具突破性之新製作，及形式多樣性的計畫；並支持團隊原創製作

補助 | 常態補助

戲劇(曲)類

關注以戲劇為主體且執行形式多元的計畫，並鼓勵創發過程具突破性之新製作，如：山賊製作設計有限公司「第五屆北投小戲節」、PHi表演工作室「2024-2025 台灣 Vaudeville 劇本開發暨讀劇計畫」、微顯表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enter x Center 跨劇團檔案整理小隊之『月月有知識小會』」；持續支持團隊不斷推出原創製作，如動見体《美好如此》、三點水製藝文化「《同棲時間》舞台劇」、烏犬劇場「《去不了的世界》演出計畫」、身聲劇場「2025 全新製作《落頭氏》」。

戲劇(曲)類——
烏犬劇場《去不了的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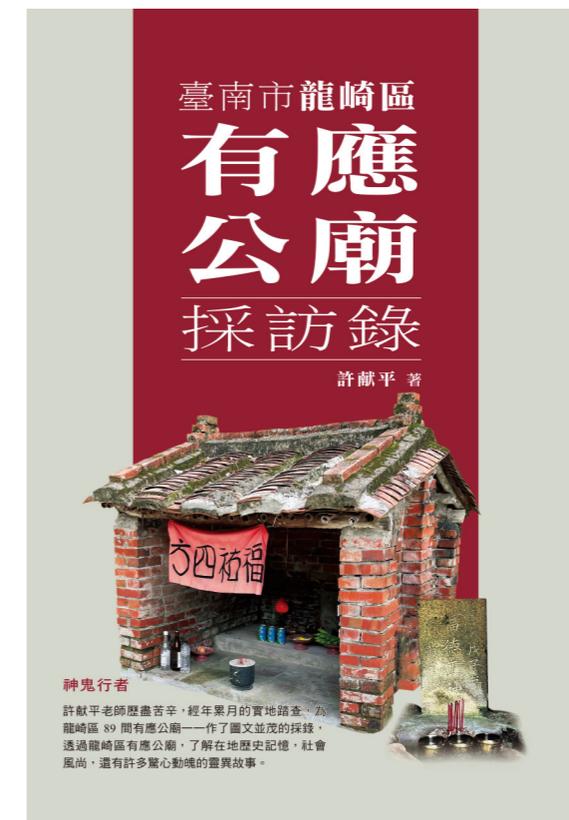


鼓勵對文資保存、修復具文獻參考價值，且富紮根性之計畫

補助 | 常態補助

文化資產類

支持具特殊觀點、文化紮根價值之基礎調查計畫，促進在地文化資產的保存、修復和文獻參考價值，加強其在社會和歷史上的意義。如：然木柔·巴高揚 (Lamulu Pakawyan) 「Patatalru 保姆之地——普悠瑪部落傳統領域回歸前置調查研究計畫」、許獻平「《臺南市龍崎區有應公廟採訪錄》出版計畫」、陳樂人「天際之路——紀錄台灣的吊橋」、邱宗怡「隱蔽喜馬拉雅山後的台灣冷戰史——蒙藏委員會在印度、尼泊爾對流亡藏人統戰歷史調查計畫」。



文化資產類——許獻平《臺南市龍崎區有應公廟採訪錄》

補助 | 常態補助

視聽媒體藝術類

製作項目涵蓋紀錄片、實驗電影、動畫及跨類型等創作計畫，題材多元豐富，支持具備獨特創作視角與美學表現之計畫，如：蔡佩珊「我的歡樂時光」、張瑜庭「寄居城短片動畫」、巫宗憲「自由路上」等。映演項目鼓勵執行具有專業能力及推廣效益的映演計畫，如社團法人台灣女性影像學會「第六屆『因為女性，所以拍片』國片推廣映演計畫」、身體氣象館「EX!T14第十四屆台灣國際實驗媒體藝術展『光譜』」等。



視聽媒體藝術類——巫宗憲「自由路上」劇照

補助 | 常態補助

藝文環境與發展類



藝文環境與發展類——
財團法人雲林縣饗譽文化藝術基金會
「2024 聲泊廳國際動畫小影展」

2024年持續鼓勵以中長程規劃為基礎的專業服務平台計畫，類型包括區域型藝文平台、專業藝文社群推廣，如：財團法人雲林縣饗譽文化藝術基金會「2024 聲泊廳國際動畫小影展」、好地下藝術團「當代攝影專業平台三年經營計畫（第二年）」、台灣老城水岸文化協會「從藝術進駐到社區共創：基隆太平山城藝術節（第二年）」、新樂園藝術空間「新樂園三十週年書寫計劃：在路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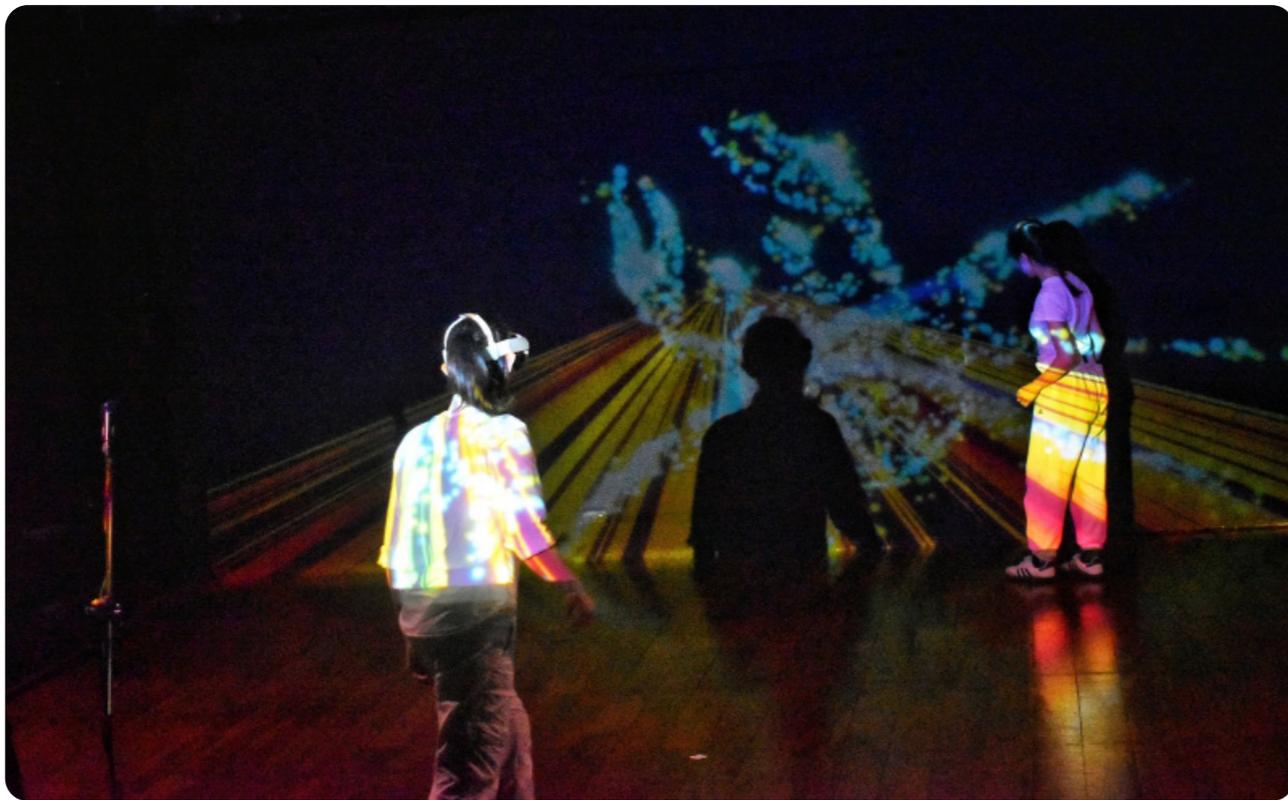
支持媒合不同領域、地域及專業，提具有別於過往之合作型態或發表規劃；或鼓勵具有明確視野，計畫成果具實驗性或未來展延可能之計畫

補助 | 常態補助

多元藝術類

本類為2022年新增類別，原規劃三年為屆，視資源發展條件評估後續辦理之成效。本年度廣續支持媒合不同展演形式及地域，延續前期Pilot項目之成果展演，如：黃勤芳「無眠的甜味——巴士展演計畫」。鼓勵體質優良，長年經營之團隊，進行跨領域之藝術介入社會計畫，如：莫比斯圓環創作公社「『超聲體感知』聾聽共融劇場×感應科技演出計畫」。具有明確視野，計畫成果具未來展延可能之計畫，如：台灣藝文空間連線TASA協會「『未來圖書室』——典藏藝術機構的多元與可能」。連結國際創新思維與脈動，轉介交融台灣當代藝術工作者視野之自牧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分岔作為方法：〈美學程式設計〉台灣版計畫」等。同時本類別亦同步評估執行以來之補助效益與資源配置，以考量延續辦理之可行性與必要性。

多元藝術類——先導計畫：莫比斯圓環創作公社「『超聲體感知』前期研究實驗：聾人語境背後文化與聲音的關係探尋」



鼓勵拓展且持續經營國際網路連結及出席國際重要展會、藝術節之計畫

補助 | 常態補助

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



本年度獲補助計畫交流範圍遍及51個國家及各大洲，著重鼓勵團體、藝術家出席國際重要展會、藝術節，拓展國際展演市場，如：小巨人絲竹樂團「參加美國伊利諾州Outside The Box新音樂節」、當代傳奇劇場「義大利維洛納莎士比亞藝術節《李爾在此》戲曲工作坊示範演出」、蕭郁儒「《地下為家》東京紀錄片提案大會Tokyo Docs提案及交流計畫」、唐筠雯「2024 Dubai International Dance Competition」。

同時，本項目支持藝術家和團隊拓展國際能見度、經營持續性及未來發展性之國際網絡鏈結之計畫，

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風乎舞雲舞團《Yin-Yang》參與馬來西亞詩巫國際舞蹈節

如：聚思製造端「新加坡da:ns LAB計畫——創作交流平台」、聽說聲音工作室「澳洲『高能見度衛星實驗室計畫』國際跨領域藝術合作創作營」、秀霖「獲選2024 Festival de Cannes shoot the Book！推薦單元臺灣代表IP作品暨作者參訪交流及推廣臺灣創作文化」、太認真有限公司「2024法國巴黎西帖國際藝術進駐計畫第一期：前期調研與文化交流」、黃逸民「《A Tapestry of Togetherness 逐家》黃逸民新加坡個展暨交流計畫」、郭知藝「《無形將軍 Invisible General》舊金山GreyArea藝術節 實驗音像演出計畫」、陳安安「參與ILGA World與主持實驗錄像工作坊」、潘昱帆「2024年第28屆SEAPAVAA東南亞太視聽資料館年會論壇赴印尼梭羅市發表研究計畫」。

每期常態補助的結果均公布在本會官網，實施成果詳見「2024年常態補助分析表」、「歷年首次獲補助申請案件數統計表」、「歷年補助件數金額比較表」。

2024 年度常態補助分析表

類別	文學	視覺藝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藝術	藝文環境與發展	多元藝術	國際文化交流(六期)	合計
總收件數(件)	478	575	647	171	349	74	101	115	86	696	3,292
總收件數活動總經費(元)	1,749,544,920	288,248,232	521,236,078	178,745,808	542,224,808	33,874,101	126,634,321	179,571,432	110,883,642	334,158,127	4,065,121,150
總收件數申請金額(元)	1,725,077,543	206,647,937	142,493,684	74,282,839	136,869,424	25,391,092	62,882,636	75,111,018	75,463,057	167,475,823	2,691,695,053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95	117	193	79	117	26	26	46	33	257	989
補助件數佔總收件數百分比	19.9%	20.3%	29.8%	46.2%	33.5%	35.1%	25.7%	40.0%	38.3%	36.9%	30.0%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25,237,799	47,939,890	45,887,745	42,030,940	44,507,762	8,045,380	18,263,241	31,823,808	26,572,481	57,129,280	347,438,326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11,899,000	26,128,000	22,225,000	19,558,000	22,520,000	3,701,000	10,680,000	9,257,000	13,450,000	26,385,100	165,803,800
補助金額佔總收件數申請金額百分比	0.6%	12.6%	15.6%	26.3%	16.4%	14.6%	16.9%	12.3%	17.8%	15.7%	6.1%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47.1%	54.5%	48.4%	46.5%	50.6%	46.0%	58.4%	29.0%	50.6%	46.1%	47.7%

歷年首次獲補助申請案件數統計表

年度	首次獲補助件數					累計個數
	團體數	累計	個人數	累計	合計	
1997年	217	217	237	237	454	454
1998年	128	345	294	531	422	876
1999年	91	436	289	820	380	1,256
1999下半年及2000年	136	572	214	1,034	350	1,606
2001年	57	629	107	1,141	164	1,770
2002年	48	677	84	1,225	132	1,902
2003年	41	718	78	1,303	119	2,021
2004年	56	774	91	1,394	147	2,168
2005年	65	839	95	1,489	160	2,328
2006年	77	916	79	1,568	156	2,484
2007年	70	986	106	1,674	176	2,660
2008年	52	1,038	120	1,794	172	2,832
2009年	61	1,099	135	1,929	196	3,028
2010年	61	1,160	129	2,058	190	3,218

年度	首次獲補助件數					累計個數
	團體數	累計	個人數	累計	合計	
2011年	63	1,223	139	2,197	202	3,420
2012年	56	1,279	144	2,341	200	3,620
2013年	68	1,347	106	2,447	174	3,794
2014年	62	1,409	131	2,578	193	3,987
2015年	61	1,470	120	2,698	181	4,168
2016年	68	1,538	112	2,810	180	4,348
2017年	72	1,610	119	2,929	191	4,539
2018年	67	1,677	143	3,072	210	4,749
2019年	49	1,726	175	3,250	224	4,973
2020年	63	1,789	179	3,429	242	5,215
2021年	74	1,863	156	3,585	230	5,445
2022年	67	1,930	171	3,756	238	5,683
2023年	57	1,987	151	3,907	208	5,891
2024年	85	2,072	183	4,090	268	6,159

歷年補助件數金額比較表

年度	總收件數(件)	活動總經費(元)	申請金額(元)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佔總收件數百分比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1997年	1,603	2,355,634,121	1,119,824,981	622	38.8%	110,677,340	30.0%
1998年	1,698	2,138,430,033	990,364,800	802	47.2%	160,245,934	44.1%
1999年	2,098	2,278,645,051	1,000,310,143	902	43.0%	199,424,060	47.3%
1999下半年及2000年	3,038	3,511,392,410	1,633,058,234	1,213	39.9%	299,949,919	42.1%
2001年	1,916	2,471,793,932	1,124,973,042	694	36.2%	164,145,705	37.9%
2002年	1,165	1,356,354,722	570,440,654	495	42.5%	102,771,210	40.4%
2003年	1,300	1,487,031,645	621,864,770	540	41.5%	119,337,920	40.1%
2004年	1,233	1,473,639,109	588,856,399	549	44.5%	118,073,505	36.8%
2005年	1,393	1,640,789,948	625,939,220	594	42.6%	117,907,400	35.2%
2006年	1,332	1,561,539,593	586,237,500	602	45.2%	104,211,629	36.7%
2007年	1,427	1,568,584,410	534,429,394	684	47.9%	112,895,766	37.2%
2008年	1,504	1,489,921,858	550,972,158	598	39.8%	108,820,560	43.3%
2009年	1,672	1,533,668,983	648,501,429	644	38.5%	105,660,570	38.4%
2010年	1,733	1,893,600,855	690,147,546	688	39.7%	122,526,020	41.9%
2011年	1,816	1,716,126,546	651,574,419	703	38.7%	117,507,590	43.1%
2012年	1,818	2,465,569,491	717,810,503	676	37.2%	107,416,600	38.6%
2013年	1,952	2,024,447,864	759,007,373	704	36.1%	117,365,529	36.9%
2014年	1,783	1,749,304,343	650,501,202	634	35.6%	109,988,100	43.5%
2015年	1,894	1,794,473,804	705,464,832	701	37.0%	112,538,905	39.2%
2016年	1,961	1,693,441,822	665,932,562	725	36.9%	116,900,473	45.5%
2017年	2,185	1,991,286,018	774,097,226	779	35.7%	121,370,923	44.3%
2018年	2,369	2,038,907,356	791,135,899	867	36.6%	140,235,950	43.8%
2019年	2,527	1,871,741,386	797,942,022	892	35.3%	149,767,234	50.3%
2020年	2,375	1,881,799,169	871,719,213	851	35.8%	133,286,000	42.7%
2021年	2,638	1,907,649,093	866,277,741	851	32.3%	139,980,100	46.1%
2022年	2,804	2,270,168,124	1,040,927,583	891	31.8%	155,348,823	45.3%
2023年	3,116	2,345,500,306	1,062,174,156	973	31.2%	163,908,500	47.7%
2024年	3,292	4,065,121,150	2,691,695,053	989	30.0%	165,803,800	47.7%

* 自2019年起，總投入資源未含由常態補助支應之「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年度計畫經費：2019年 / 496萬元；2020年 / 421萬元；2021年 / 429萬元；2022年 / 548萬元；2023年 / 428萬元；2024年 / 352萬元。

專案 補助

在常態補助之外，本會也針對各類藝文生態發展中具急迫性或指標性的需求進行規劃，研擬提出策略性專項、具有明確目標、限定名額及高補助金額的專案。透過策略性的規劃，在贊助金額、計畫研發或執行模式上，凝聚各方資源與專業，跨越資金、時間與創意的侷限，靈活彈性地提供運用。透過專案補助，期待藝術團隊提升經營體質，提供較充裕的資金與製作時間予團隊運用，以提升創作展演的能量。

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2024年的專案補助計畫可分為：本會負擔全額補助款的專案補助計畫、文化部捐贈經費的專案補助計畫，以及與企業資源合作的專案計畫。有關藝企合作專案，於下一章節詳細介紹。

本年度由本會全額補助的專案有「紀錄片創作專案」、「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而由文化部捐贈經費之專案計有「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跨域創新藝術專案」，以下分別概述之。

補助 | 專案補助

紀錄片創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於2010年啟動，自2018年專案名稱修訂為「紀錄片創作專案」，更著重鼓勵具獨創性創作觀點或藝術表現形式之紀錄片創作。2024年度評選出杜曜霖「強迫失蹤」、廖敬堯「房子」、鍾適芳「我們在此相遇——ports」、蕭郁儒「地下為家」、黃琇怡「騎在分隔島上的人」共五件創作計畫，總補助金額650萬元。



紀錄片創作專案——杜曜霖「強迫失蹤」劇照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於2014年啟動，旨在培育及發掘表演藝術評論人才。獲補助的評論人透過持續關注表演藝術創作發展，以文字或其他媒介發表評論，厚實分析與論述能力。2024年共補助九名評論人，總補助金額為1,815,000元。其中八件為「評論書寫計畫」，一件為「多元媒介評論計畫」。獲補助者須針對國內發表的表演藝術作品撰寫至少20篇評論，刊登於本會設立的《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或自行規劃發表形式與管道。關注範圍包含音樂、舞蹈、戲劇、戲曲與跨領域展演等領域，或對表演藝術生態發展提出現象觀察。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2024年共支持九位評論人，並以《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作為其發表平台。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

本專案以扶植表演藝術團隊永續經營，追求優質藝術展現為目標，為兼容團隊在不同階段的發展需求，提供團隊一至三年「營運」或「營運及年度計畫」之申請選擇。「營運」補助經費由文化部逐年捐贈款辦理，「年度計畫」補助經費由本會常態補助預算支應。同時，為彰顯團隊專業成就並增進外界認識，本專案以「TAIWAN TOP演藝團隊」為品牌，建立識別標章。

2024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評選出90個獲補助團隊，「營運」補助金額為1億5千萬，「年度計畫」補助金額為352萬元，總補助金額共計1億

5,352萬元。各評審委員會依本專案之核心精神以及補助考量方向：(1) 致力藝術創發及提升展演品質 (2) 具核心製作、編創、演出人員 (3) 營運能量、自我提升及長期發展規劃 (4) 觀眾經營與培養 (5) 合理編列及運用經費等凝聚共識；並於審鑑合一精神下，綜合考量團隊前一年度獲補助的評鑑結果、當年度整體營運規劃面向，做為評選及補助金額增減之依據。同時也針對各領域生態趨勢、藝術類型，依據各團隊的發展現況綜合考量，評選出最後結果。各組別補助結果如表所示。

表一：2024年各組補助件數及金額

組別	音樂	舞蹈	傳統戲曲	現代戲劇	合計
2024年申請團隊	34	30	25	47	136
2023年已核定「二-三年營運」團隊	0	2	1	1	4
補助團隊	19	23	18	30	90
【營運】補助金額(萬元)	3,480	3,590	3,070	4,860	15,000
【年度計畫】補助金額(萬元)	110	162	0	80	352

表二：各組補助計畫類型

	音樂	舞蹈	傳統戲曲	現代戲劇	合計團數
一年營運	13	15	17	25	70
一年營運及年度計畫	6	5	0	2	13
二年營運	0	1	1	2	4
三年營運	0	2	0	1	3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本專案為原文化部「視覺藝術類補助——營運類」案，自2018年起審查及評鑑工作移撥至本會辦理，其架構維持原辦法執行，補助預算由文化部捐贈。本專案支持從事視覺藝術相關之創作、策展、研究、推廣等立案登記滿一年以上之非營利組織永續經營，鼓勵具實驗性的多元展演空間建立完善營運機制，強化其計畫推展動能。2024年度評選出20組獲補助團隊，總補助金額1,200萬元。

本年度於8至10月間辦理空間實體訪視共20場，每場次由二至四位訪視委員前往獲補助團隊所在，就團隊年度空間經營與營運內容進行意見交流與討論，並提出考評綜整意見。每年度亦於完成團隊訪視後由全體訪視委員進行期末評鑑會議，依共識提出各團隊年度評等，其結果除作為團隊來年補助評選之參酌指標之一，亦為來年進行營運輔導之參據。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委員進行獲補助單位期中實地訪視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

TAIWAN TOP 2024 團隊經營課「《永續視界》——生態與永續 / 永續趨勢下的資源開發」

獲得「三年營運」團隊：舞蹈空間舞蹈團（2022–2024）、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2023–2025）、黃翊工作室（2024–2026）；「二年營運」團隊：翹舞製作（2023–2024）、當代傳奇劇場（2023–2024）、飛人集社劇團（2024–2025）、盜火劇團（2024–2025）。九個新進團隊獲得本專案補助，為音樂組——台中室內合唱團、高雄室內合唱團，舞蹈組——微光製造、小事製作、創造焦點，傳統戲曲組——光興閣掌中劇團、義興閣掌中劇團、明華園日字戲劇團、長義閣掌中劇團。

為使補助資源妥善運用，帶動藝文環境之正向循環，專案秉持「以陪伴精神，關照團隊營運發展」，邀請各領域具藝術生態觀察及實務經驗的評鑑委員，透過團隊演出評鑑、到團訪視、營運觀察、主題諮詢等方式，協助團隊提升藝術發展及營運管理的能力。本年度「TAIWAN TOP 團隊經營課——《永續視界》」以「生態與永續 / 永續趨勢下的資源開發」為年度主題，內容包含從評審與評鑑角度提供音樂、舞蹈、傳統戲曲、現代戲劇四組的面向觀察；因應ESG趨勢潮流，以資源開發為目標，探討表演藝術團隊如何啟動藝企合作的新契機；並關心勞動權益議題，邀請勞動主管機關分享勞動檢查機制與相關法規內容。

鑑於此專案辦法已實施六年，考量整體環境的變化、團隊發展的多元性，本年度特別召開諮詢會議，就生態發展現況及需求修訂部分條文。2025年起，「傳統戲曲組」調整為「戲曲組」，「現代戲劇組」調整為「戲劇組」，分為音樂、舞蹈、戲曲、戲劇四組評審委員會進行審查，以對應當前表演藝術創發內涵的實際狀況，鼓勵團隊持續展現新思維與想像。期許演藝團隊在本專案支持下，朝向更具前瞻及永續之發展。

補助 | 專案補助

跨域創新藝術專案



本專案優化自「跨域合創計畫專案」，除鼓勵探索各藝術類型或非藝術領域之間的界限，進行跨領域、新型態之合作共創計畫，亦持續支持國內藝文團隊進行國際交流及跨國資源串聯。今年度共計六項計畫獲得補助，總補助金額 9,498,000 元：顧廣毅創意工作室「酷兒解剖學圖譜（第二階段）——台灣荷蘭醫學與藝術跨領域計畫」、兒路創作藝術工寮「遊林驚夢：巧遇 Hagay 完整版 2025 倫敦台灣首演」、夜夜生歌聲音工作室「城市地下低頻振盪：亞洲反抗電子音樂社群搖籃與集體身心症狀」、安娜琪舞蹈劇場「曲力場（暫名）——Dome 沉浸式場域創作計畫」、聚思製造端「臺新澳菲共創節目《萬象森羅》 Hundreds and Thousands——臺北巡迴演出」、許哲瑜藝術工作室「脊柱的災難」創作計畫。

跨域創新藝術專案——
聚思製造端「臺新澳菲共創節目《萬象森羅》 Hundreds and Thousands——臺北巡迴演出」劇照

藝企合作 專案

本會在執行獎補助工作的過程中，亦同時關注各類別之發展現況與總體環境趨勢，除了作為常態補助業務調整的參考，也以此為依據，主動規劃專案，並尋求民間企業之合作，挹注資源在這些極具發展潛力的領域。

為此，除了對外尋求企業的贊助與支持，本會也於 2004 年 2 月成立「國藝之友」組織，招募有志參與藝企合作事務之企業會員，透過企業與文化藝術界的多方交流，進而培養合作的默契與機會。迄今，本會已與「國藝之友」共同執行多項藝企合作專案計畫，範圍含括文學、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評論、共融藝術等各領域。

以下為本會現階段媒合的藝企合作專案及贊助單位列表，並針對每項專案分別概述之，贊助金額則詳見徵信錄（頁 76-77）。

項次	專案	贊助單位	2024 年贊助總金額
1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璞永建設 璞園團隊（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協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20 萬元
2	表演藝術評論台	國藝之友	100 萬元
3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御翔有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瑟宜女士）、研華文教基金會	200 萬元
4	海外藝遊專案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建弘文教基金會	100 萬元
5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萬元
6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 萬元
7	共融藝術專案	邱再興先生、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創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蘇美智女士、蔡東賢先生	160 萬元
8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文心藝術基金會	100 萬元
9	臺灣書寫專案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鄭鐘英先生	100 萬元
10	母語文學創作發表專案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鄭鐘英先生、日商大賽璐公司（株式会社ダイセル）	135 萬元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贊助 |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璞永建設 璞園團隊 (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協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台北室內合唱團「音樂本真行動」法蘭西古樂團 × 台北室內合唱團巴洛克古樂發展三年計畫

本專案鼓勵表演藝術團體及藝術家發展多元的國際交流型態，長期耕耘國際交流事務，拓展臺灣與國際的交流面向與網絡。補助向度含括「作品跨國推廣」、「國際共製」、「國際連結拓展」以及「突破跨境移動限制的國際展演研發計畫」，計畫執行期程可為一至三年。

2024年計補助四個國際合作與發展計畫，含括作品共製、展演研發、國際市場及網絡經營等不同面向，獲補助計畫為安娜琪舞蹈劇場「臺灣 × 英國 TransAInic— a symbiosis human body through AI《共生：人類、身體、AI》創作發展計畫」、軟硬倍事「《Betel Nut, Green, 檳榔綠》系列創作計劃」、楊景翔演劇團「東亞戲場交流平台 EATI (East Asia Theatre Interaction) 桃園年會暨新作發展計畫」、捌號會所「國際現場計畫」。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贊助 | 國藝之友

《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設立於 2011 年 9 月，為深耕表演藝術評論、培育評論人才，以促進表演藝術評論風氣之專屬網路媒體。每年規劃邀請長期關注國內表演生態、具有評論經驗之專業人士，擔任評論台駐站或特約評論人，針對發表於國內的表演藝術節目，或針對表演藝術現象觀察，書寫文字評論或專篇文章，為創作者、表演者與觀眾間搭起交流的管道，擴大演後的迴響與效益。2014 年起本會啟動「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培育新銳人才書寫表演藝術評論，更豐富了評論台的内容與廣度。評論台亦開放一般民眾投稿，來稿經審核後擇優刊登，對促進觀賞表演及評論的風氣，亦有相當之助益。2024 年底舉辦評論人年末聚會，邀請評論人及關注表演藝術評論者，交流分享藝評的心得與建議。

2024 年度網站營運經費由國藝之友贊助，全年度所刊登之評論文章 415 篇，共評論約 300 檔在臺灣發表的演出節目，截至 2024 年底，網站所刊登的評論累計已達 6,522 篇，為臺灣的表演藝術活動留下豐碩可觀的文字紀錄。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2024 年末評論人聚會分享交流活動



藝企合作專案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贊助 |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御翔有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瑟宜女士)、研華文教基金會

本專案於2008年啟動，支持未滿35歲的表演藝術編創人才創作與發表，提供補助創作與製作費、安排售票巡演與行銷宣傳資源。

2023年本專案(第16屆)評選出三位創作者：溫其偉、賴耘琪、黃品媛。
2024年4月至6月於國家兩廳院實驗劇場、臺中國家歌劇院小劇場、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繪景工廠等三地正式售票演出，共計演出八場。



第16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黃品媛《開往希望鎮的夕陽列車》



第16屆表演藝術
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賴耘琪《引》



第16屆表演藝術新人
新視野創作專案——
溫其偉《流逝的粒子》



海外藝遊專案——
黃雅農《思索來時路，噴以絲路》The Way Back 帶著噴吶，
循線西行去尋找它的老祖先。

藝企合作專案

海外藝遊專案

贊助 |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建弘文教基金會

本專案鼓勵未滿40歲的年輕藝術工作者，結合所長，規劃屬於自己的旅行，汲取世界各地的文化養分，豐富人生閱歷，帶回有形無形的各種收穫。補助對象包含從事音樂、舞蹈、戲劇、視覺藝術、文學、視聽媒體等領域之青年藝術工作者，申請者需自行規劃30天以上的行程，計畫內容需與藝術相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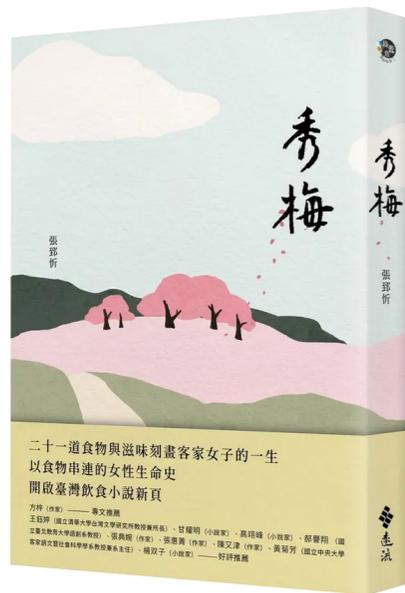
2024年經書面與面談二階段評選後，選出11位青年藝術工作者，於2025年出發，展開藝術壯遊。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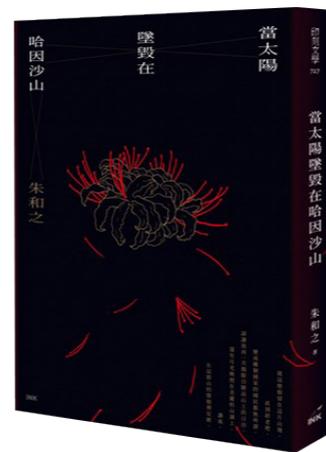
贊助 |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鼓勵國人長篇小說原創及發表，並以挖掘當代優質經典為目標。2003年啟動本專案，至2024年共計補助81件，推動53部作品出版。本年度9月徵件，10月至11月審查，12月公告補助名單，王逸帆「長篇小說《底層》創作計畫」、廖偉棠「長篇小說《戰後綺譚》創作計畫」、高振蕙 (Liglav A-wu)「背叛者」、邱祖胤「風飛沙」等四個優秀計畫獲得補助。

2024年，補助成果計有：朱和之《當太陽墜毀在哈因沙山》、黃文鈴《陌生之地》、張郅忻《秀梅》付梓出版，並於各大書店、校園、國際書展等場域，辦理新書推廣。其中，朱和之《當太陽墜毀在哈因沙山》，獲2025第18屆台北國際書展大獎。此外，2023年度擴大辦理之「文學青年培養皿」，113學年共計媒合14校，以本會文學類出版補助成果為文本，推動文學課程。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由左而右)——張郅忻《秀梅》、黃文鈴《陌生之地》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朱和之《當太陽墜毀在哈因沙山》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贊助 |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專案自2004年辦理至今，鼓勵國內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將理論、創作與展覽整合，提出具研究與創新理念之優質展覽計畫。

本年度專案持續徵件並遴選出四檔展覽計畫及二位策展人之駐地研究計畫，展覽包括：2020年第二階段展覽計畫——點仔膠文化製作有限公司與策展人王韓芳「呼叫正常人」、2024年展覽計畫——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與策展人葉佳蓉「海岸傳說——織品中的大航海時代」、沄沄霖電影有限公司與策展人孫松榮「行者十步——蔡明亮個展」、台灣文化產業學會與策展人林宏璋「絲緞現象：再一次的藝術史」；策展人傅雅雯、朱峯誼獲駐地研究計畫補助，將於計畫執行完成後，2025年10月進行展覽計畫提案。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緩步動物「山演算」(策展人呂岱如)





藝企合作專案

共融藝術專案

贊助 | 邱再興先生、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蘇美智女士、蔡東賢先生

本專案於2018年啟動，旨在鼓勵藝文團隊及個人創作者發展共融藝術、關注高齡相關議題，並支持為高齡者策劃之專業藝文展演活動及服務推廣計畫，與具有相關經驗或專業之團隊或個人合作，促進藝文、社會福利、教育跨界整合，提升藝術參與及社會關懷。2024年，共計補助六件優秀計畫，其中一件為臺英合作、五件為國內計畫項目，分別為：八月表演工作室「《來吧！親愛的》全能家庭藝術共融計畫」、曾凡茵「交織時光：臺英合作透過藝術參與提升失智症患者、高齡者與照護者的福祉與社群連結」(國際計畫—臺英合作)、楊純鑾「藝醫行動培力計畫」、米雪文化事業有限公司「歌仔風華，戲說樂齡——樂齡長者之歌仔戲共創計畫」、莊馥媽「〈再遇：老人樹〉獨居長輩藝術與舞蹈療癒計畫」、自然而然劇團「波光粼粼之時：南埔記憶分水與匯流」。獲補助計畫運用藝文元素包括視覺藝術、音樂、肢體、戲劇等多元藝術創作型態，進駐社區、照護中心等機構辦理系列工作坊，與長者共學、共創、共同展演，促成跨世代的共融共好。

共融藝術專案——

高雄室內重奏團「擊思廣藝——
輔療共融藝術偏鄉專案」

藝企合作專案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贊助 | 文心藝術基金會

2024年為第七屆受理申請，旨在鼓勵評論人提出具獨創性、國際觀點、系列研究之評論主題，促進民間團體、網路平台等組織建立有效、循環的藝術評論傳播通路。共計補助八件，分別為：台灣文化產業學會「《策展學》暨《跨價值》特刊出版與論述行動」、臺灣藝術田野工作站「機構文本II：批判性美術館實踐研究書寫計畫」、洪鈞元「臺灣錄像藝術『世代論』研究書寫計畫——以CO-Q(頓挫)作為世代轉場」、陳琬尹「無島論：解殖矛盾與技術失速」、葉杏柔「記憶迭代——藝術、檔案與影音敘事技術」、劉依盈「一種靠近：當代藝術中的歷史重探與書寫」、朱峯誼「東亞當代藝術裡的神秘女性主義」、蔡秉儒「移民時代：工具、溝通與檔案」。獲補助之專案評論群，關注議題含納視覺文化、網路藝術、美術館實踐、策展文化研究等，並陸續在國內外各網路平台、藝術雜誌、期刊等處發表作品，亦將針對各評論議題辦理座談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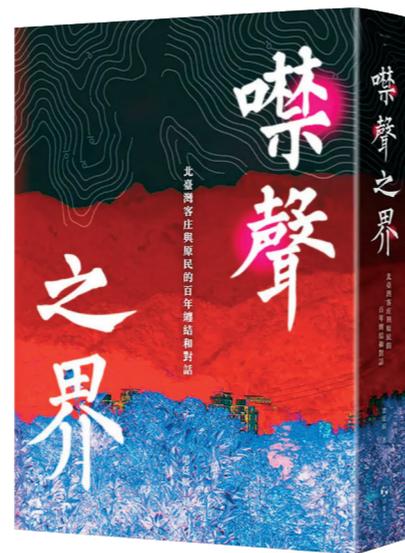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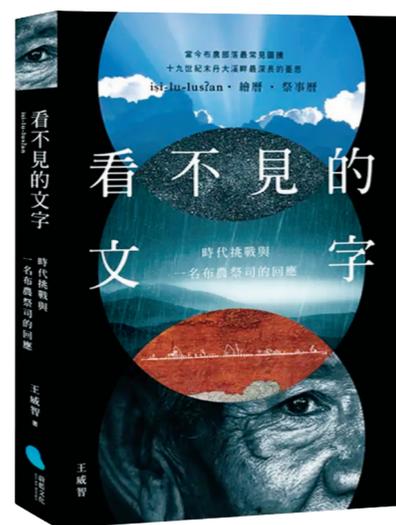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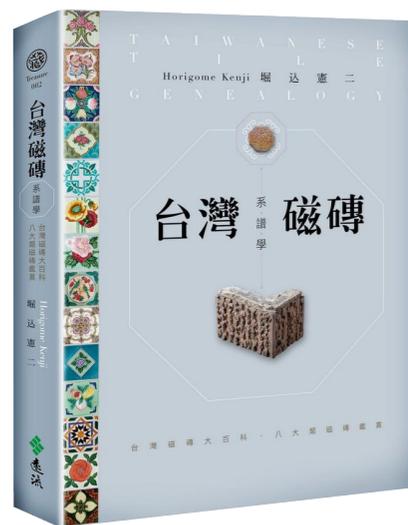
臺灣書寫專案

贊助 |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鄭鐘英先生

本專案於2018年啟動，鼓勵以非虛構（non-fiction）性質書寫，關照臺灣現實面向，傳達人文關懷，重塑歷史記憶，挖掘時代精神，期待透過書寫實踐，彰顯當代議題，促進社會轉型發展，開拓時代的新思維與方向。2024年1月至2月辦理審查，3月公告補助名單。文字創作類：蕭伊伶「『復歸，1917年慢船到斗湖（Tawau）——尋找蕭水妹II』文字創作計畫」、趙聰義「逆走日治時期的原住民觀光路線」；圖文創作類：徐逸鴻「圖解台灣好墓」、王正祥「《空城現場》見證、書寫與覺知行動」，等四名優秀創作者獲得補助，文字類及圖文類補助金分別為50萬元及60萬元，須於兩年內完成作品創作。

2024年，補助成果計有：堀込憲二《台灣磁磚系譜學》、梁廷毓《噤聲之界》、王威智《看不見的文字》付梓出版，並於各大書店、校園、國際書展等場域，辦理新書推廣。其中，朱健炫《炭空》獲得2024金鼎獎、簡永達《移工築起的地下社會》與梁廷毓《噤聲之界》同獲2024臺灣文學獎；馬尼尼為《今生好好愛動物》與堀込憲二《台灣磁磚系譜學》同獲2024Openbook年度好書獎。

台灣書寫專案（由左而右）——堀込憲二《台灣磁磚系譜學》、王威智《看不見的文字》、梁廷毓《噤聲之界》



母語文學創作發表專案

贊助 |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鄭鐘英先生、日商大賽璐公司（株式会社ダイセル）

2024年為首度徵件，本專案所指之母語，係臺灣原住民族語言、臺灣台語、臺灣客語、馬祖語，且基於《國家語言發展法》之意旨，為尊重國家多元文化之精神，促進國家語言之傳承、復振及發展，以專案補助更多母語文學之產出及發揚。

2024年共補助四件計畫：林榮淑「恬靜的戰爭」、邱湘雲「客心雲影～客語詩文集」、劉宏文「馬祖語小說創作《十八暝》」、卜袞·伊斯瑪哈單·伊斯立端「malisBunun tu sii tu islaupatia / muslut mas na saudaan 布農族語詩學的近／進未來」，包含臺灣原住民族語言、臺灣客語、臺灣台語、馬祖語的創作計畫，書寫體裁及關照的主題面向多元，足見臺灣母語創作的潛能十分可期。



研究發展

本會作為扶植國家整體藝文發展的重要組織，長期透過研究彙析工作，前瞻藝文生態環境的變化。除了持續關注相關文化政策與法令的變革，掌握各國文化機構與藝文獎助制度之趨勢，亦適時針對本會的角色定位與組織功能進行研析，以作為組織永續經營與策略發展的基石。

2024年研究發展工作分為幾個重點面向：

前瞻藝文生態與政策研析方面，配合本屆董事會推動國家語言之政策方針，延續彙蒐國外相關國家語言政策報告，以及本會歷年運用國家語言創作之補助案例為基礎，舉辦「2024協作時代——母語創作國際論壇」。透過本論壇探討國內推動母語創作推廣之政策與實務發展，並邀請國際相關機構代表交流、分享經驗。「機構會史專題計畫」第二年執行內容，包含梳理本會30年歷史檔案、出版品及影像紀錄的數位化及整理建檔作業，並完成口述歷史訪談取材工作。另外，藉由建立國際觀察員網絡，關注、彙蒐國際藝文發展動態與新訊。

《補助成果檔案庫》以開放、共享與活化運用文化公共財為核心目標，持續建置、發布當年度結案之補助成果，並於「長篇小說」、「國人作曲」、「新人新視野」、「藝術個案採集」等專題區發表14篇主題專文，及針對獲本會多元藝術類先導計畫補助的個案策劃影像採集工作，以落實補助成果的應用及推廣，促進向藝術社群和一般大眾的推介分享之效益。

《藝文法律服務平台》以提供藝文工作者多元向度的公共服務與支持資源為目的，持續與文化部共同策辦免費藝文法律諮詢與推廣相關法律知識。

一、前瞻藝文生態與政策研析

2024協作時代——母語創作國際論壇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政策的推動施行，及配合本會策辦「母語文學創作發表專案」之補助，由本會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共同主辦，並邀請客家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合作，於2024年3月28日、29日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國際會議廳舉辦國際論壇。本論壇匯聚臺灣推動國家語言發展政策之產官學界代表，並邀請來自蘇格蘭、威爾斯及紐西蘭相關機構代表與會，從政策、教育、補助及生態觀察、創作實踐等面向開展討論。本論壇後續亦與《印刻生活文學誌》合作，於6月號專輯刊載論壇相關側記及專文，以延續論壇知識分享效應。



本會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共同主辦「2024協作時代——母語創作國際論壇」現場合影

機構會史專題

本計畫透過歷史資料整理、新聞文獻蒐集與人物訪談等方法，回顧、檢視本會30年之組織及業務發展歷程，旨在梳理組織之公共影響力及業務執行成果。本年度完成本會相簿、會訊、簡訊、季刊等檔案目錄及1,055筆新聞資料蒐集建置、數位化5,156筆檔案、11場人物諮詢訪談，產出五個核心價值定義與16個主題分析框架，後續將作為規劃線上形式呈現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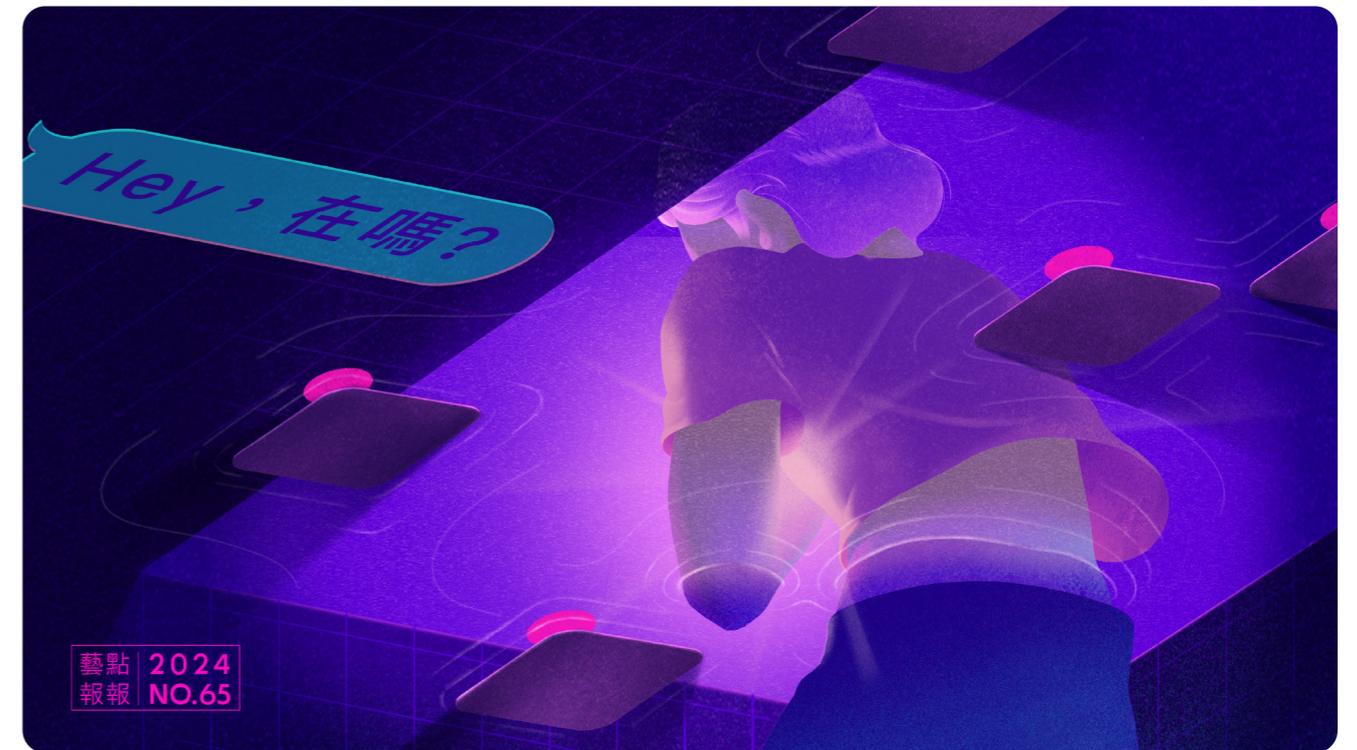
國際藝文生態新訊情蒐計畫

本會為掌握國際藝文時事與趨勢資訊，持續辦理「國際藝文生態新訊情蒐計畫」，邀請16位國際觀察員分別針對歐洲（英國、法國、德國、荷蘭、比利時、芬蘭）、美洲（美國、加拿大、墨西哥）、亞洲（日本、韓國、泰國、印尼、菲律賓、馬來西亞）等區域進行藝文新訊彙蒐，透過建立各國觀察員網絡，增進國際藝文資訊連結與交流。

二、補助成果建置與推廣

《補助成果檔案庫》(<https://archive.ncafrog.org.tw/>)截至2024年已累計建置並開放12,579件獲補助計畫成果資料供各界瀏覽查閱。

檔案庫持續與各領域專家學者合作補助成果內容研析，本年度於「長篇小說」、「國人作曲」、「新人新視野」、「藝術個案採集」等專題區共發表14篇主題專文；針對2023年獲「多元藝術類（先導計畫）」補助之三項個案，策劃其創作歷程、脈絡之影像紀錄採集工作；每月彙編「藝點報報」推介檔案庫內容。期透過前述各項補助成果延伸應用與推廣工作，達成促進藝文領域的分享、對話及發展。本年度亦擇選已發表之成果研究及推廣內容進行英譯，發布於英文版網頁，以達擴大向國際人士推介本會補助成果之效益。



《補助成果檔案庫》——2024年
「藝點報報」單元橫幅設計

三、藝文法律諮詢服務

《藝文法律服務平台》(<https://law.ncafrog.org.tw/>)與文化部、外部專業律師團隊共同合作，針對各藝文領域工作實務所涉或文化藝術事務衍生的法律問題，提供藝文法律諮詢服務。希冀幫助藝文工作者建立基礎法治知能，並提升藝文環境法律知識流通及落實。

資源發展

本會作為輔導與獎助藝文工作者的重要組織，在資源募集方面致力於開拓豐富與多樣性的資源投入藝文領域，亦整合產官學界及其他民間組織的資源網絡，藉以創造不同領域之間交流與合作的機會，提供藝文界最具效益的服務。同時爭取更多長期、穩定的資源挹注，進而建立更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者的生態環境。

2024 年，本會資源發展工作主要在三個面向上據以推動：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與推廣活動、資源整合，以及公共服務。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於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球劇場隆重舉行，同時規劃系列推廣活動。資源整合方面，藉由「國藝之友」組織的經營，促成企業會友贊助本會各項專案。公共服務方面，則透過營運官網、出版線上媒體與各項活動的規劃與執行，以提供獲補助者／團體及廣泛的藝文界，更多元的推廣、服務與交流。



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左起：國藝會董事長林淇濱、得主紀錄片導演劉嵩、視覺藝術家梅丁衍、總統蔡英文、表演藝術家陳鳳桂（小咪）、作家夏曼·藍波安、文化部部長史哲。（攝影／周嘉慧）

一、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暨推廣活動

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於 2023 年 12 月 11 日經董事會核定後，辦理得主公告記者會對外宣布，得獎者為：作家夏曼·藍波安、視覺藝術家梅丁衍、表演藝術家陳鳳桂（小咪）、紀錄片導演劉嵩。

為使社會大眾有更多機會認識得獎者之藝術成就與生命故事，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於 2024 年度規劃與執行一系列推廣活動：

- 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於 2024 年 4 月 26 日假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球劇場辦理，本屆四位得獎者出席贈獎典禮，並由其關係深厚的友人及獎項推薦人擔任贈獎人。總統蔡英文、文化部部長史哲，以及藝文界人士共三百餘位貴賓與會，共同分享得獎者的喜悅與榮耀。
- 紀錄片拍攝及播映**：本屆委託「鏡電視」〈文藝賦格〉團隊為四位得主分別製作長度約 11 分鐘之紀錄片，影片上架於本會及「鏡電視」之 YouTube 頻道，並透過本會及鏡集團之社群媒體廣為推播。為進一步推動國家文藝獎的國際宣傳，此四支紀錄片皆配上中英文字幕，並與「TaiwanPlus」簽訂授權合作，露出於「TaiwanPlus」網站及電視頻道。
- 線上紀錄片影展**：本會與「公視+」合作呈現《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相關紀錄片與作品線上影展》，精選本屆四位得主相關的紀錄片與作品九部，連同前述委託製作之紀錄片四部，總計 13 部影片，一同上架於「公

視+」平台，本影展自9月2日起正式上線，為期二年，民眾只要註冊登入，即可於期間內免費且不限次數觀賞。

- Podcast 製播：**本屆委託「鏡好聽」為四位得主分別企劃製作四支podcast帶狀節目《藝文大師好好聊——第二季》，並外加一集本會林淇瀟董事長主講之總論。本季節目由四位得主分別與自己的好友在節目中暢談藝術創作的歷程，第一集為小咪與編劇施如芳、導演傅裕惠，第二集為梅丁衍與前北美館館長黃海鳴，第三集為劉嵩與策展人林木材，第四集為夏曼·藍波安與作家楊佳嫻。所有集數皆上架於Apple Podcast、Spotify、鏡好聽平台，並透過本會及鏡集團之社群媒體推播。
- 專刊與專文之編撰與發行：**本屆委託「鏡文學」執行專文採訪及實體專刊編印事宜，專刊發送通路主要為贈獎典禮現場、各縣市圖書館、各大專院校圖書館、藝文中心，以及本屆得主與各合作單位。另同步規劃四篇專文之線上露出及推廣，線上出版首發於4月份的《國藝會線上誌》，接著於5月份發布於《關鍵評論網》，6月份起，於《鏡週刊》實體版與線上版每週發布一篇。
- 媒體合作線上專輯：**本屆與《故事StoryStudio》合作線上專輯「藝術的切片——第23屆國家文藝獎得主的無盡探尋」，邀請本屆四位得主各自挑選其生命歷程中的重要物件，並以這些物件為其「藝術的切片」，帶領讀者看見得主們的人生故事，以及他們對生活、藝術及創作的無盡探尋。本專輯於7月16日於《故事》網站正式上線，並同步於《故事》、《國藝會》和《國家文藝獎》之社群平台排程宣傳。
- 校園推廣：**本屆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合作辦理「第二十三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系列活動：2024浩然講座暨經典通識教育講座」，邀請當屆得主前往新竹校區與學校師生及在地居民分享創作歷程。本次講座安排於11月16日和11月23日分別邀請本屆得主劉嵩和梅丁衍出席，劉嵩的講題為「紀錄即生活：紀錄片的風格與細節」，梅丁衍的講題為「梅丁衍創作理念中的身份認同」，二場次講座皆吸引百餘名觀眾與會。



2024 國藝之友親近藝文活動

二、資源整合

國藝之友與藝企合作專案

為促進企業參與及贊助藝文，本會於2004年成立「國藝之友」會員組織，並透過辦理親近藝文活動，提升會友對國內藝文生態之了解，以促進會友對本會各項計畫或廣泛藝文活動的支持。2024年度「國藝之友」總會員人數57名，由璞永建設 璞園團隊楊岳虎董事長擔任會長，金格有限公司鄭鐘英董事長擔任副會長，本年度共舉辦14場親近藝文活動。

在藝企合作專案方面，透過結合本會與企業共同挹注資金，將補助範圍延伸至更多藝術類型，開創跨領域合作的可能。2024年本會共有十項專案獲得國藝之友及其他企業贊助，涵蓋文學、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評論、共融藝術等不同領域與關懷面向，詳細內容請見「藝企合作專案」。(頁33-43)



從產製流程改造台灣音樂劇的未來——專訪榮耀文創產業基金會執行長孫瑞君

2024/12/06 吳玕偉
隱身在台北中山北路巷弄裡有一所日式建築，過去曾是瀟灑咖啡的轉售小店，2023年榮耀文創產業基金會進駐後，將其轉型為專屬於音樂劇的創生基地——「二條通劇匯」，如今也成為音樂劇從業者共學、交流及創作發表的新據點。



扎根永續教育，發展藝業共榮——專訪研華文教基金會藝文公益總監米君儒

2024/09/02 王昭傑
「孩子的教育就像澆灌秧苗，水澆了一把給澆下去後，如果你太急著全部澆起來，那沒開的澆以為死了；如果等到全部澆開向陽，那有的就老幹了。我們要澆的是時間與耐心澆一點、澆一點，不要急，PBL是一種比較能顧及不同學生的學習模式，若教師以及因為剛，經驗老師們不要操之過急，而是要放讓學生們成長。」



成為地方美術社群的交流樞紐——台灣創價學會與「文化尋根 建構台灣美術百年史」

2024/08/28 陳曉
台灣創價學會在推廣藝文的實踐層面上，和其他創價團體有著截然不同的表現。在創價全台灣共12座美術館中，創價並不要求觀眾必須先理解學術精神的內涵，而是全然以美術為內容主體觀覽展覽。這不免令外界產生好奇，究竟一體創價團體從文化教育與美術史推廣的過程中，獲得什麼呢？



以真誠與創意成就的福興感——台灣福興工業文化長林宜銘談企業文化的形塑

2024/08/20 蕭維君



從奇光到點亮永續之光——瑞儀教育基金會參與中建構未來

2024/04/16 吳玕偉



從交集出發，共創共好未來——訪臺中國家歌劇院

2024/01/03 吳玕偉



最重要的是不能失去方向——陳添順與他的鴻梅藝術事業

2019/12/01 陳曉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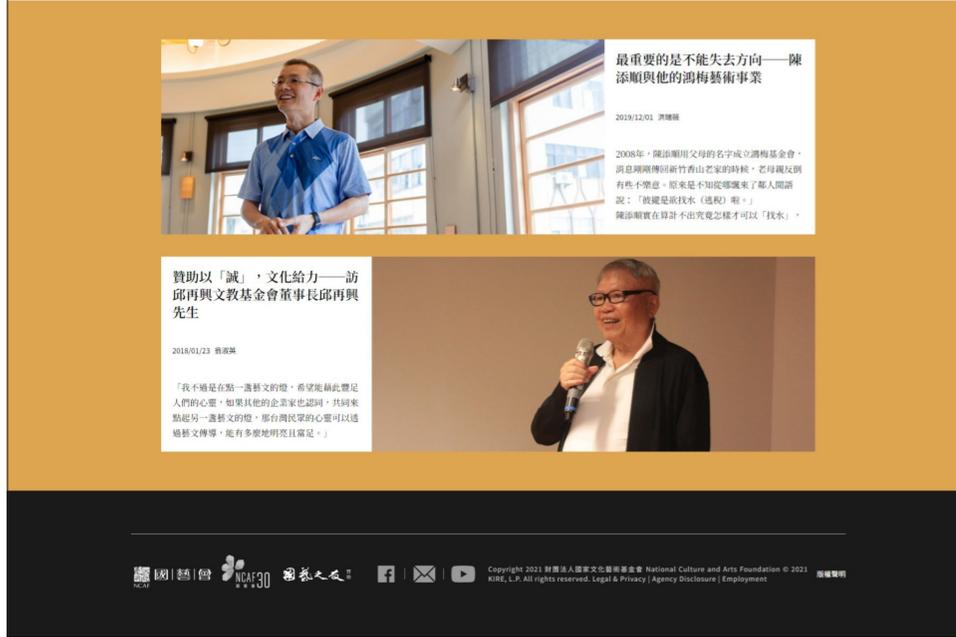
2008年，陳添順用父母的名字成立鴻梅基金會，訊息漸漸傳到新竹南山的老家時，老母親反倒有些不樂意。原來是不知從哪聽來了鄰人閒話說：「他總是找水（造謠）啦。」陳添順實在算計不出究竟怎樣才可以「找水」。



贊助以「誠」，文化給力——訪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邱再興先生

2018/01/23 蕭維君

「我不過是在第一選藝文的體，希望藉此體是人們的心靈，如果其他的企業家也認同，共同來點起另一選藝文的體，那台灣民眾的心靈可以透過藝文傳導，能有多麼地明亮且富足。」



《藝企網》案例採集專欄

藝企網

為積極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與實踐，在「國藝之友」的贊助下，本會規劃《藝企網》(https://anb.ncafro.org.tw/)的建置，並於2006年6月起正式上線。

近年來國內企業參與藝文已日趨顯著，同時也有相當多元的發展，自創建以來，《藝企網》即積極發掘在藝企合作領域中具特殊性的案例，期望能讓有意投入此領域的藝文與企業雙方，找到對話的空間，以促成更多具開創性的合作實踐。

2024年《藝企網》於「案例採集」專欄發表六篇文章，探討國內具創意與實驗性的藝企合作案例，內容依序為：臺中國家歌劇院集結企業資源推動「音樂劇平台」培育人才並製作原創作品，同時成立藝友會（NTT Club）進而支持歌劇院的相關活動與節目。瑞儀教育基金會運用企業管理與專業技術，與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高雄市皮影戲館合作開發新式燈具，延續並推廣傳統皮影戲。台灣福興工業藉由創新的人才培育、員工福利及社會參與計畫，支持在地藝文活動與關懷移工，進而打造幸福企業。創價文教基金會成立創價美術館，以「文化尋根 建構台灣美術百年史」為策展主軸，採專業團隊與志工合作的模式舉辦展覽，成為地方美術社群的交流樞紐。研華文教基金會結合科技與人文，致力於推動永續發展，透過「ACT夢想家」計畫培養學生的永續意識，同時支持藝文發展，豐富企業的社會人文氣息。榮耀文創產業基金會在與文策院的合作下推動音樂劇創投平台「讀劇匯」，透過完善創作環境、資金與觀眾回饋機制，進而達到優化作品並革新臺灣音樂劇產製流程的目標。

三、公共服務

官網與社群網站經營

本會官網 (https://www.ncafro.org.tw) 以更新、公告本會各項業務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主，相關政策與業務宣導均即時公開，亦推廣便利補助申請之「補助線上申請系統」之使用，同時以「展演櫥窗」與「藝文求才」兩個專區，提供藝文界訊息刊登服務。

2024年，本會持續優化官網服務，藉由改良網站前台呈現與後台維運系統，提升使用者的瀏覽便利性與友善操作體驗，並維持穩定的服務品質。除了重新編排與縮短官網網址以提升整體美觀與整齊度外，也持續更新英文官網首

頁，新增「藝術未來行動專案」與「ARTWAVE」頁面，進一步豐富網站內容。同時，官網亦針對資安需求加強防護措施，升級系統軟體元件，以確保資料傳輸與平台操作的安全性。

因應網路時代的來臨，為回應網宣通路傳達的即時與擴散特性，網站首頁除整合影音平台、最新消息、補助資訊，亦連結本會營運之《補助成果檔案庫》、《國藝會線上誌》、《藝文法律服務平台》、《TAIWAN TOP 演藝團隊》、《表演藝術評論台》、《藝企網》等平台系統，以強化官網藝文服務平台之活性與量能。

為回應大眾瀏覽趨勢，官網亦配合臉書社群網站的經營，除即時分享各項訊息外，亦協助推廣獲補助計畫之展演活動、成果資料與獲獎新聞，更機動性配合《國藝會線上誌》、《補助成果檔案庫》、《藝企網》及《藝文法律服務平台》等平台所關注之議題與計畫，推送多元主題之影音內容與活動，吸引不同群眾的關注共鳴與互動參與，深化藝術與大眾的連結。

出版《國藝會線上誌》

《國藝會線上誌》(<https://mag.ncafroc.org.tw>) 為本會經營之線上媒體，以國內藝術家、作品及藝文生態為主要關注對象，期待以跨領域、具親近性的內容，鋪陳出臺灣文化藝術的多元表現，同時作為開拓藝文參與者與支持者的工具。

現行內容分為「專輯」、「人物」、「特選」、「觀察」四個欄目。「專輯」以本會所關注之議題與各項計畫為核心，規劃主題式系列專文，2024年度共發行六期：第一期以「2023年，最令我驚喜的一件作品」為題，邀請不同藝術領域的觀察者，分享過去一年在疫情解封後的「藝文大爆發」裡，引發其驚喜的傑作；第二期「無盡探尋：第23屆國家文藝獎」，為讀者爬梳當屆國家文藝獎四位得主在其悠長藝術生涯中的探索與成就；第三期「我半半的藝術生活」，邀請七位兼營其他領域工作的藝術家自述其「斜槓」經驗，期待藉此呈顯藝術創作者另一種殷實度日的積極性樣態；第四、五期為「我（們）是這麼RUN的……：關於視覺藝術組織營運」，由本會「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出發，探訪其中九個曾獲補助之單位，以展呈現下臺灣這類組織營運形式的多樣性，與蘊含其中的實驗開創精神；第六期「在『我出去一下』之後」則邀請近三屆「海外藝遊專案」當中的八位年輕藝術工作者，分享他們在藝遊中的際遇，以及其後的延伸發展。



《國藝會線上誌》2024年度各期專輯主視覺

「專輯」之外亦設有三項專欄：「人物」專欄針對個別創作者進行具脈絡的深度探寫；「特選」專欄引介近期值得關注之獲本會補助計畫；「觀察」專欄則包羅對藝文生態、現象、事件的側寫與評析。

年報編印

年報為刊載本會業務與財務狀況的公開刊物，2024年度出版2023年度之年報，內容包括本基金會當年度常態補助與專案補助計畫與結果、研發及推廣業務成果，以及財務報告等，除對外公布徵信外，亦可提供學術研究或文化統計參酌。由於本會業務涉及諸多國內文化藝術事務及活動，因此同步製作英文版年報，提供會務往來之國際友人，以利推廣國際交流事務。為強化流通，年報採上網公告，開放自由下載，因應公關推廣所需，亦酌量印行紙本供外界索取。

媒體公關推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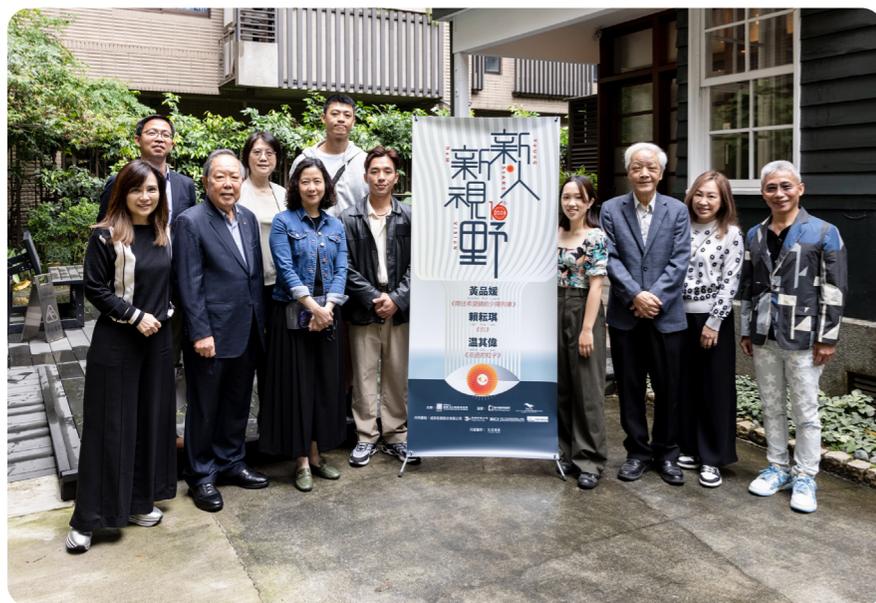
為宣導本基金會相關業務，本會與各媒體保持密切聯繫，以利本會重要訊息之發布，藉由媒體披露，擴大影響效益。2024年度本會對外布達之重要訊息，共計發布媒體新聞稿11則。於報章雜誌、網路、電視、廣播節目等媒體露出之本會報導44次，同時，本會亦定期與媒體維持聯繫，安排採訪、尋求媒體露出。

補助成果推廣

為與社會大眾及贊助企業分享各項補助案之成果，並藉此機會促進獲補助團隊間的交流，本會不定期為已有階段性成果之補助計畫與專案辦理成果發表會或相關推廣活動。2024年度辦理補助成果推廣之專案與計畫，包括「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海外藝遊專案」、「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文學青年培養皿計畫」等。

1.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本案為本會長期與企業合作之專案，自2008年啟動至今已進入第16屆，陸續扶植了66名新銳創作者共82件作品的產出。第16屆由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御翔有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華文教基金會共同贊助，支持三位年輕藝術家溫其偉、賴耘琪、黃品媛，以馬戲、舞蹈、戲劇的表演形式，創作三件不同風格的全新作品，四月底起於北、中、南巡迴演出。本會於4月18日舉辦第16屆新人新視野企業媒體餐敘，贊助企業代表皆到場支



第16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企業媒體餐敘，獲補助藝術家、本會和贊助企業代表合影。



2020年暨2022年海外藝遊分享會吸引超過90名年輕藝術家前來汲取經驗。

持與祝福幾位年輕的創作者。本專案支持35歲以下音樂、舞蹈、戲劇的青年創作者，除提供創作經費外，也將創作成果推入國家表演藝術中心所屬之三館演出，同時挹注製作與行銷推廣等資源，希望透過這個計畫為新一代創作者搭建舞台，並陪伴他們在藝術道路上站穩腳步、嶄露頭角。

2. 海外藝遊專案

本案為本會與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建弘文教基金會、王光明先生共同贊助之藝企合作專案，旨在鼓勵青年藝術工作者透過海外藝術遊歷經驗，增廣視野，吸收新知，以充實自我並累積能量，厚實臺灣的藝術創新力與競爭力。截至2024年共補助135位青年藝術工作者進行藝遊計畫，足跡遍及全球五大洲、超過36個國家。本會於9月25日舉辦第八、九屆獲補助者聯合分享會，共有23位來自音樂、戲劇、舞蹈、音樂、馬戲、視覺藝術、出版、社群、文學及生物藝術等領域的年輕藝術工作者與會，與觀眾分享他們行旅歐、亞、美洲各國的心得與收穫，活動當日除贊助企業代表，亦吸引逾90位藝文工作者到場參與。



3.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本案為本會與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璞永建設 璞園團隊、協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之藝企合作專案，旨在鼓勵表演藝術團體製作推廣優質作品、強化網絡連結能力，以及投入國際深度交流與長期合作，期望進一步建構臺灣表演藝術的國際網絡連結能量。本會於10月1日舉辦交流茶會，邀請2021至2023年獲補助的藝術團隊分享其計畫的階段性成果及執行經驗。交流會上除了長期支持本專案的贊助企業外，也邀請到多位國內表演藝術場館代表、策展人及製作人等與會，期望在業界人士對於這些團隊與計畫的進一步了解下，能夠促成更多合作的可能。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交流茶會，獲補助團隊、本會和贊助企業代表合影。

4. 文學青年培養皿計畫

身為國內文學創作書寫的長期支持單位，為進一步培養青年文學素養，本會自2018年啟動「小說青年培養皿」計畫，旨在激發青年創作潛能，並成為培育下一代讀者與創作者的重要平台。2023年該計畫擴大為「文學青年培養皿」，涵蓋小說、散文與現代詩，透過與作家及學校教師合作，將文學引入校園。截至2024年，該計畫已與29所學校、30位教師合作，參與學生達631人。為擴大推廣成效，本會與台北書展基金會於9月30日共同舉辦「點亮閱讀力分享會」，邀請全國各地的教師共襄盛舉，分享閱讀推廣的實踐經驗與創新策略。本次活動開放實體與線上同步參與，探討如何透過創新活動設計來激發學生的閱讀興趣，促進閱讀文化在校園中的擴展。



「點亮閱讀力分享會」由本會與台北書展基金會共同主辦

國際交流

支持國內藝文創作者追求卓越、進而登上國際舞台，是本會扶植藝術家的重要使命之一。因此自創會以來，即於各類別的常態補助機制中設有「國際文化交流」項目，並隨著時代的脈動規劃多項鼓勵藝文工作者走向國際的專案補助計畫。2018年本會進一步創設「ARTWAVE——臺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ARTWAVE—Taiwan International Arts Network)，透過內部補助資源的整合與外部單位的串聯，積極促成更多臺灣藝文工作者踏上國際舞台的機會。

2024年度國際交流策略，延續ARTWAVE的精神，奠基於過往國際拓展交流工作，更有效地建立國際藝文扶植策略並進行資源整合。計畫旨在主動與國內外具代表性之藝文組織建立連結與夥伴關係，並透過外部協作組織之機動連結潛力，持續於各區域進行第一線的網絡串聯與拓展工作。2024年重點合作單位與任務分述如後。



「Curatoké：表演策展人學院」
參與成員

與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共同主辦「Curatoké：表演策展人學院」

為延續本會於2022年辦理「PAMM——表演藝術國際人才實現計畫」之國際人才儲備目標，本會於2024年進一步與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共同主辦「Curatoké：表演策展人學院」，以培育具國際交流能力之表演藝術策展人，同時，與全球表演藝術指標性機構及藝術節交流合作。

Curatoké計畫主要關注當代表演藝術中的策展領域，包括其實踐、方法和研究，活動邀請丹尼爾·布蘭加·古貝 (Daniel Blanga Gubbay, 比利時布魯塞爾藝術節聯合藝術總監)、傑夫·可汗 (Jeff Khan, 澳洲墨爾本亞太表演藝術三年展創意總監)、奈塞·洛佩茲 (Nayse López, 巴西Panorama藝術節藝術總監)、劉祺豐 (Low Kee Hong, 英國曼徹斯特國際工房創意總監)、魯瑟拉·西塔 (Rucera Seethal, 南非藝術節藝術總監) 及 Faith Tan (新加坡濱海藝術中心節目策劃總監) 等六位來自不同國家之藝術機構負責人或著名藝術節策展人擔任導師。

本案於3月份公開全球徵選學員，6月13日公告徵選結果，有來自臺灣的策展人張懿文、策展人施雅恬、表演藝術工作者余岱融、跨界影像導演徐若宇，以及來自印尼的製作人B.M.安加納 (B.M. Anggana)、愛沙尼亞的策展人赫妮利斯·諾頓 (Heneliis Notton)、澳洲的策展人暨「表演評論平台」



(Performance Review) 的創辦人安娜朵·瓦許 (Anador Walsh) 與香港的表演藝術家暨策展人 Florence Lam 共八名學員入選，於 8 月 23 日至 9 月 1 日參與為期十天的課程，與同儕和導師學習，發展策展理念，擴展策展和文化視野。

與澳洲駐臺辦事處合作第二屆「臺澳藝術交流夥伴計畫」

本會 2022 年與澳洲駐臺辦事處簽訂「臺澳藝術交流夥伴計畫」合作備忘錄，為期兩年 (2022-2024 年度)，旨在鼓勵青年、原住民藝術家及長期關注原住民藝術發展之專業人士進行雙向交流。本計畫每年各選送一位藝文工作者進行互訪，第一屆已於 2023 年完成新媒體藝術家林安琪與音樂家 Deborah Cheetham 交流互訪。

2024 年 5 月份啟動第二屆臺澳藝術交流夥伴計畫，澳方選出現任澳洲舞蹈劇院 (Australia Dance Theatre) 藝術總監丹尼爾·萊利 (Daniel Riley) 作為本屆交流藝術家。本會邀請具有國際交流經驗或長期關注原住民藝術之專業人士擔任諮詢委員，選出臺灣劇場編、導、演藝術創作工作者陳彥斌 Fangas Nayaw 參與本屆計畫。本案經雙方評估後認為成效良好，已確認 MOU 合作年限延長至 2026 年度。

第二屆臺澳藝術交流夥伴計畫藝術家名單公布，左起臺灣藝術家陳彥斌 Fangas Nayaw、澳洲駐臺代表馮國斌 (Robert Fergusson)、國藝會董事長林淇濱、澳洲藝術家丹尼爾·雷利 (Daniel Riley)。

與亞洲深耕聯盟共同開展「臺越文化交流計畫」

由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發起之「亞洲深耕聯盟」，邀請聯盟成員本會及國立成功大學越南研究中心攜手開展臺越文化交流計畫，於 10 月 21 日及 23 日，分別與越南社會科學院文化研究所 (Vietnam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Institute of Cultural Studies) 和越南作家協會 (Vietnam Writers' Association) 簽署二份四方合作備忘錄，促進臺越兩國在文化、藝術與文學領域的深入交流與合作。

與越南社科院文化研究所簽署的四方合作備忘錄，旨在深化臺越兩國在「文化政策」與「文化研究」的合作，促進雙方在文化政策研討、研究與教育資源方面的共享與互動。與越南作家協會簽署的四方合作備忘錄，則旨在共同推動臺越兩國在「文化藝術」與「文學領域」的交流與合作，期盼透過文學和藝術，能進一步促進相互理解，深化雙方的友好關係。





與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合作 「2024 臺灣舞蹈平台——亞洲國際策展人交流計畫」

本會與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合作於「2024 年臺灣舞蹈平台」規劃辦理「亞洲國際策展人交流計畫」，共同以建立亞洲國際串聯之文化交流網絡為目標，擴大邀請 16 位來自日本、韓國、新加坡、澳門、泰國、越南、寮國、馬來西亞、印尼等亞洲九國的表演藝術製作人、策展人和藝術節總監來臺交流。衛武營自 2016 年開辦之「臺灣舞蹈平台」(Taiwan Dance Platform, 簡稱 TDP)，活動兩年舉辦一次，於 11 月間密集舉辦各式的舞蹈文化活動，展現臺灣舞蹈的多元性。2024 年邁入第五屆的臺灣舞蹈平台於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期間舉行，由衛武營駐地藝術家周書毅擔任策展人，以「身體，是一部舞蹈史」為策展主軸，邀請歐美亞各國傑出舞蹈藝術家齊聚高雄，並與本會合作「亞洲策展人交流計畫」，進一步將交流版圖拓展至亞洲更多區域。

「2024 臺灣舞蹈平台」參演藝術家、國際場館代表、策展人合影。(攝影 / 林峻永，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提供)

文化部委辦專案

本會與文化部長期為政策合作夥伴關係，協助政策評鑑、專業藝文獎助專案遴選、評鑑與推廣等工作，共同建立文化行政協作體系。2024 年本會協力文化部多項專案執行成果，分述如下：

「藝文教育扎根」113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文化部為落實文化藝術扎根教育，鼓勵各縣市政府整合文化、教育機關或單位、藝文工作者／團隊、藝文場域等既有相關資源，培養民眾從小習於參與藝術活動，啟發民眾對文化藝術的感知與興趣，並建立地方特色文化自信。本會受文化部委託，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訪視評鑑 2024 年獲補助之 12 個縣市 13 項計畫，於訪視過程提供地方政府執行策略建議，並協助文化部建置完善之評鑑機制，俾供未來補助之參考依據。

「臺灣文化節慶升級」113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文化部期透過輔導地方政府根植、彰顯在地文化歷史脈絡，並整合區域資源，以形塑獨特文化識別價值，強化面向國際的節慶創新策略，進而提升文化節慶活動所創造之文化、社會、產業發展綜效。本會受文化部委託，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訪視評鑑 2024 年獲補助之十個縣市十項計畫，於訪視過程提供地方政府策略規劃建議，並協助文化部建置完善之評鑑機制，俾供未來補助之參考依據。

「校外文化體驗」策略研發暨執行成效彙析計畫

文化部透過串聯中央與地方的藝文場域，共同策劃、創造藝文體驗內容，與各縣市政府合作推動學校帶領學生走出校園、走訪文化場域，以培養學子對文化藝術的興趣和感知，達到培育藝文欣賞人口的政策理念。本會受文化部委託，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策略規劃輔導團，輔導、協助20個縣市優化其校外文化體驗內容規劃，並定期彙計分析各縣市執行數據，協助文化部建立政策執行廣效之評估基礎。

文化部委辦案「『校外文化體驗』策略研發暨執行成效彙析計畫」——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藝文直達車：嘉藝號出發！」行政訪視。



文化部委辦案「『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計畫』視覺藝術類場館113年考評訪視暨輔導計畫」——委員於橫山書法藝術館進行訪視。

「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113年考評訪視暨輔導計畫

文化部持續推動文化藝術專業場館營運升級，以軟體發展帶動硬體整備，輔導縣市檢視文化生活圈內資源與需求，孕育地方文化獨特性，累積並強化產業發展，亦建立公民多元文化參與經驗。為完整評估計畫執行情形，本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考評訪視業務，籌組具專業質地之考評小組進行八個獲補場館訪視、交流並提具相關建議。透過本案執行所提出之觀察與綜整，逐步勾勒臺灣視覺藝術場館營運發展之輪廓、特色以及改善方向，亦對臺灣視覺藝術類場館相關文化政策發展以及本案執行優化提出有效建議，以貼合執行實務與現況，使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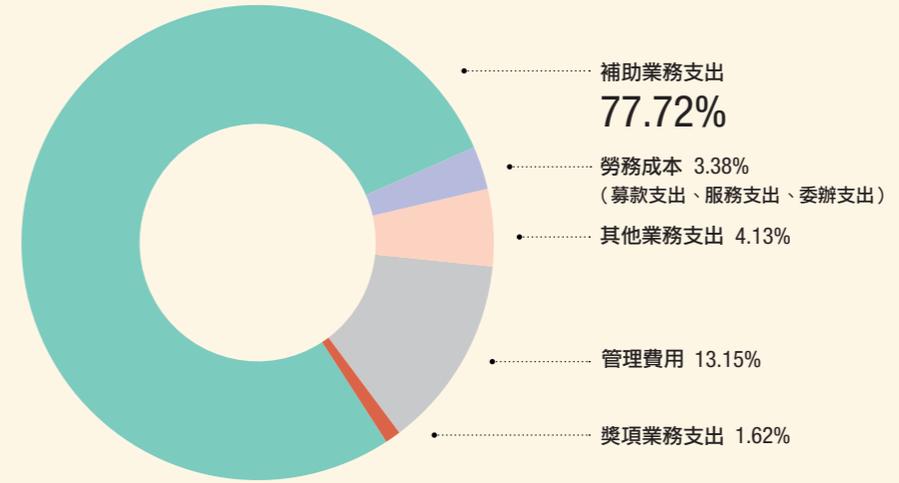
財務

本會之經費來源，除民間募款收入外，主要為基金之孳息收入，鑑於金融情勢瞬息萬變，本會之財務向以穩健經營、提昇基金整體效益為原則。面對藝文界補助需求日益增加，本年度經董事會決議，在保留安全營運資金之前提下，挹注 2 億元入基金，擴增基金之水位至 68 億 8,000 萬元，期能獲取更多之預算經費。本年度投資組合為定存 20 億元、股票與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 34 億餘元及固定收益類商品 14 億餘元，在保守穩健的風險控管前提下，使資金作更有效的配置以追求合理報酬。

一、收入

2024 年度總收入為 870,904,727 元：

- 勞務收入（委辦收入）10,171,586 元，為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收入，本年度辦理之委辦專案計畫共六案。
- 受贈收入 20,242,266 元，包括國藝之友捐款、指定贊助專案補助計畫等。
- 財務收入 613,047,995 元，報酬率為 8.91%，包括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及投資於股票、指數股票型基金與固定收益類商品等配息收益，以及因應企業會計準則 15 號公報認列 113 年度評價收益。
-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17,157,000 元，為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主要執行包括「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跨域創新藝術專案」、挹注本會常態（含國際交流）補助款、藝文法律諮詢服務計畫，以及行政管理及相關費用等。
- 業務外收入 10,285,880 元，包括 2023 年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及其他業務外收入等。



二、支出

2024 年度總支出為 515,353,131 元：

- 勞務成本 17,420,723 元，包括募款支出、服務支出、委辦支出：
 - ①募款支出 2,193,204 元，為國藝之友親近藝文等活動費用。
 - ②服務支出 5,055,933 元，包括《補助成果檔案庫》建置與維護、國藝會官網維運計畫、藝企合作發展計畫、以及藝文法律諮詢服務計畫等。
 - ③委辦支出 10,171,586 元，為承接文化部及民間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支出。
- 補助業務支出 400,555,456 元，包括補助金費用、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以及「ARTWAVE——臺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執行經費。其中本年度補助金費用（含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共計 382,266,800 元（含常態補助多元藝術類 13,450,000 元），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 19,323,039 元，「ARTWAVE——臺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執行經費 1,739,296 元，「藝術未來行動專案」業務相關經費 1,646,321 元，其中常態補助多元藝術類、「ARTWAVE——臺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及「藝術未來行動專案」執行經費由特別公積支應。
- 獎項業務支出 8,363,114 元，包括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其後續推廣活動相關支出等。
- 管理費用 67,753,400 元，包括人事費用及一般行政費用。
- 其他業務支出 21,260,438 元，包括本會資訊系統相關購置及維護、法務、研發計畫、年報之編製、公關維繫及國際交流、基金顧問諮詢等各項服務及推廣活動費用。

三、餘絀

2024 年度總收入 870,904,727 元，減除總支出 515,353,131 元，本期賸餘 355,551,596 元。

資產負債表

會計科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972,425,340	9.2	1,399,214,273	15.1
現金	944,808,536	9.0	1,374,380,229	14.9
應收款項	25,374,410	0.2	21,713,174	0.2
預付款項	2,157,394	-	2,758,870	-
其他流動資產	85,000	-	362,000	-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9,547,764,196	90.7	7,795,881,594	84.6
非流動金融資產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7,213,889	19.3	-	-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41,497,417	51.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5,699,213,087	6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0,000	19.0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	-	2,000,000,000	21.7
準備金	69,052,890	0.8	96,668,507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73,465	0.1	15,035,603	0.2
交通及運輸設備	735,945	-	735,945	-
資訊設備	13,979,340	0.1	13,736,790	0.2
辦公設備	5,895,398	0.1	5,895,398	0.1
其他設備	6,715,770	0.1	6,715,770	0.1
租賃權益改良	5,455,035	-	5,455,035	0.1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59,598	-
減：累計折舊	(21,108,023)	(0.2)	(17,562,933)	(0.2)
無形資產	2,834,411	-	4,995,349	0.1
無形資產	2,834,411	-	4,995,349	0.1
其他資產	2,324,063	-	2,324,063	-
什項資產	2,324,063	-	2,324,063	-
資產合計	10,537,021,475	100.0	9,217,450,882	100.0
流動負債	306,047,017	2.9	374,600,970	4.1
應付款項	299,617,515	2.8	368,915,523	4.0
預收款項	6,228,786	0.1	5,508,038	0.1
其他流動負債	200,716	-	177,409	-
其他負債	3,350,159	-	2,978,560	-
什項負債	3,350,159	-	2,978,560	-
負債合計	309,397,176	2.9	377,579,530	4.1
基金	6,880,000,000	65.3	6,680,000,000	72.5
創立基金	2,000,000,000	19.0	2,000,000,000	21.7
捐贈基金	4,879,428,045	46.31	4,679,565,594	50.8
其它基金	571,955	-	434,406	-
公積	69,052,890	0.7	96,668,507	1.1
特別公積	69,052,890	0.7	96,668,507	1.1
累積餘絀	721,090,045	6.8	690,853,301	7.5
累積賸餘	721,090,045	6.8	690,853,301	7.5
淨值其他項目	2,557,481,364	24.3	1,372,349,544	14.9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2,558,743,176	24.3	1,373,159,237	14.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61,812)	-	(809,693)	-
淨值合計	10,227,624,299	97.1	8,839,871,352	95.9
負債及淨值合計	10,537,021,475	100.0	9,217,450,882	100.0

收支營運決算表

項目	本年度 (2024.01.01-2024.12.31)		上年度 (2023.01.01-2023.12.31)	
	金額	%	金額	%
收入				
業務收入	860,618,847	98.8	571,905,812	98.4
勞務收入	10,171,586	1.2	8,885,113	1.5
受贈收入	20,242,266	2.3	19,287,833	3.3
財務收入	613,047,995	70.4	326,575,866	56.2
政府補助金基本營運收入	217,157,000	24.9	217,157,000	37.4
業務外收入	10,285,880	1.2	9,117,526	1.6
收入總額	870,904,727	100.0	581,023,338	100.0
支出				
業務支出	515,353,131	59.2	512,511,183	88.2
勞務成本	17,420,723	2.0	15,038,471	2.6
補助業務支出	400,555,456	46.0	397,609,399	68.4
獎項業務支出	8,363,114	1.0	5,558,910	1.0
管理費用	67,753,400	7.8	67,363,819	11.6
其他業務支出	21,260,438	2.4	26,940,584	4.6
支出總額	515,353,131	59.2	512,511,183	88.2
本期賸餘	355,551,596	40.8	68,512,155	11.8

附註：

項目	本年度		上年度	
	金額	%	金額	%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餘絀	1,032,653,470	118.6	1,370,149,157	235.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52,119)	(0.1)	118,293	-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1,032,201,351	118.5	1,370,267,450	235.8

現金流量決算表

項 目	本年度金額 (2024.01.01-2024.12.31)	上年度金額 (2023.01.01-2023.12.31)
	小 計	小 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	355,551,596	68,512,155
利息股利之調整	(247,248,391)	(264,246,962)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108,303,205	(195,734,807)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3,545,090	5,385,644
各項攤銷	2,848,338	3,785,804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餘絀	(297,034,496)	-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226,120)	620,000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01,476	(808,06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77,000	210,303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9,298,008)	(57,298,385)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720,748	1,175,55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3,307	(63,396)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253,239,460)	(242,727,349)
收取利息	54,121,826	46,772,445
收取股利	192,691,449	210,689,03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426,185)	14,734,13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27,615,617	7,923,43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449,810,253)	204,121,11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952)	(3,250,032)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687,400)	(1,057,2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3,064,988)	207,737,2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80,520)	33,553
增加基金及公積	-	2,516,6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0,520)	2,550,20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29,571,693)	225,021,6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374,380,229	1,149,358,5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44,808,536	1,374,380,229

淨值變動表

項 目	基金			特別公積	累積賸餘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累積其他 綜合餘絀	確定福利計畫 之再衡量數	
2023年1月1日餘額	2,000,000,000	4,679,565,594	434,406	104,591,937	604,901,066	3,010,080	(927,986)	7,391,575,097
特別公積迴轉				(71,433,480)	71,433,480			-
提列穩定常態補助款之特別公積				53,993,400	(53,993,400)			-
補助計畫終止退回特別公積				9,516,650				9,516,650
2023年度賸餘					68,512,155			68,512,155
2023年度其他綜合餘絀								-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1,370,149,157		1,370,149,157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8,293	118,293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2,000,000,000	4,679,565,594	434,406	96,668,507	690,853,301	1,373,159,237	(809,693)	8,839,871,35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52,930,469)	152,930,469		-
2023年12月31日調整後餘額	2,000,000,000	4,679,565,594	434,406	96,668,507	537,922,832	1,526,089,706	(809,693)	8,839,871,352
特別公積迴轉				(27,615,617)	27,615,617			-
累積餘絀轉入基金		199,862,451	137,549		(2,000,000,000)			-
2024年度賸餘					355,551,596			355,551,596
2024年度其他綜合餘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1,032,653,470		1,032,653,47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52,119)	(452,119)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2,000,000,000	4,879,428,045	571,955	69,052,890	721,090,045	2,558,743,176	(1,261,812)	10,227,624,299

2024 年度活動紀要

日期	活動紀要
1/1-31	2024 第一期常態補助徵件
2/1	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八次董事會議
3/19	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九次董事會議。修訂本會「母語文學創作發表專案」，補助名額原三名增訂為四名。
3/27	召開第十屆監事會第三次監事會議
3/28-3/29	「2024 協作時代——母語創作國際論壇」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國際會議廳舉辦
4/10、7/24	辦理二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補助辦法修訂諮詢會議
4/15	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十次董事會議
4/15	2024 第一期常態補助名單公布
4/18	舉辦「第 16 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企業媒體餐敘
4/26-6/2	「第 16 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於兩廳院實驗劇場、臺中國家歌劇院小劇場、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繪景工廠共演出八場。
4/26	「第 23 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於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舉行
6/1-7/1	2024 第二期常態補助徵件
6/13	與澳洲辦事處攜手公布 2024 年「臺澳藝術交流夥伴計畫」獲選藝術家
6/19	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 11 次董事會議
8/23-9/1	與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共同主辦「Curatoké：表演策展人學院」

日期	活動紀要
9/12	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 12 次董事會議
9/16	2024 第二期常態補助名單公布
9/23-24	辦理「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2024 年課程，主題為「永續視界——永續趨勢下的資源開發」。
9/25	舉辦「海外藝遊專案」第八、九屆獲補助者聯合分享會。
9/30	與台北書展基金會共同舉辦文學青年培養皿計畫「點亮閱讀力分享會」
10/1	舉辦「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交流茶會
10/21	與越南社會科學院文化研究所、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國立成功大學越南研究中心簽署四方合作備忘錄。
10/23	與越南作家協會、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國立成功大學越南研究中心簽署四方合作備忘錄。
11/27-12/1	與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合作「2024 臺灣舞蹈平台——亞洲國際策展人交流計畫」
12/10	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 13 次董事會議
12/19	舉辦 2024 國藝之友年終晚會

徵信錄

感謝以下人士或單位機構於 2024 年透過國藝之友、藝企合作專案計畫贊助經費方式支持本會，並協助各項業務順利推動。

「國藝之友」會費捐款

會員年費 NT\$100,000 元

博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御翔有限公司
 大康室內裝修工程有公司
 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建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美昭
 林碧嬌
 邱再興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昇昇投資有限公司
 美之心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協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張順立
 鄺 蘋
 東欣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陳采鈴
 張宏如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
 鼎鼎股份有限公司
 三福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劉如容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文心藝術基金會
 蔡東賢
 李彥良
 施振榮
 林瑟宜
 陳俊安
 鄭溫溫
 台灣交通大學校友總會
 英屬維京群島商新博力有限公司臺灣辦事處
 安瑟美皮膚科診所
 時藝多媒體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蘇美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
 許勝傑
 劉靜容
 鄭鐘英
 信暘建設有限公司
 韓舜君
 何振德
 台北君倫律師事務所

許仁華
 帛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姜長安
 劉秀娟
 郭旭原
 開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王時尚國際有限公司
 陳智裕

藝企合作專案計畫捐款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800,000 元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元
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元
協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元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許勝傑	500,000 元
御翔有限公司	500,000 元
林瑟宜	500,000 元
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	500,000 元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元
--------------	-------------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元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元

共融藝術專案

邱再興	400,000 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	400,000 元
蘇美智	400,000 元
蔡東賢	400,000 元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財團法人文心藝術基金會	1,000,000 元
-------------	-------------

臺灣書寫專案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	500,000 元
鄭鐘英	500,000 元

母語文學創作發表專案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	450,000 元
鄭鐘英	450,000 元
日商大賽璐公司(株式会社ダイセル)	450,000 元

其他捐款

日商大賽璐公司(株式会社ダイセル)	
捐贈 2024 年度第二期常態補助	550,000 元
楊美鈴	600 元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十七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6185號令公布

中華民國一零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總統華總一義第10600149541號令公布修正第三條、第五條及第八條條文

- 第一條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事項，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十九條規定制定本條例，設置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以下簡稱本基金會）。
- 第二條 本基金會為財團法人，其設置依本條例之規定；本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有關法律之規定。
- 第三條 本基金會之主管機關為文化部。
- 第四條 本基金會之基金以新臺幣壹佰億元為目標，其來源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二十四條規定，除鼓勵民間捐助外，並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捐助，在十年內收足全部之基金。創立基金新臺幣貳拾億元，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捐助之。
- 第五條 本基金會之經費來源如下：
一、政府編列預算之捐贈。
二、基金之孳息收入。
三、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四、其他收入。
- 第六條 本基金會之業務範圍如下：
一、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
二、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
三、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
四、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之任務。
- 第七條 本基金會設董事會，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設監事會，置監事三人至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
- 第八條 董事、監事人選，由主管機關就文化藝術界人士、學者、專家、政府有關機關代表及社會人士中提請行政院院長遴聘之；其遴聘辦法另定之。前項董事或監事，任一性別分別不得少於各該總人數三分之一。第一項政府有關機關代表擔任董事人數，不得超過董事總人數五分之一；監事人數，一人。董事、監事之聘期為三年，期滿得續聘一次。但續聘人數不得超過各該總人數二分之一。
- 第九條 董事、監事因辭職、死亡、代表該機關之職務變更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時，應予解聘；其所遺缺額，由主管機關提請行政院院長補聘

之。補聘之董事、監事，其聘期以補足原任者之聘期為止。

- 第十條 董事會之職掌如下：
一、工作方針之核定。
二、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三、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四、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五、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六、重要人事之任免。
七、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 第十一條 監事會之職掌如下：
一、基金、存款之稽核。
二、財務狀況之監督。
三、決算表冊之審核。
- 第十二條 董事、監事除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外，均為無給職。但開會時得酌支交通費。
- 第十三條 本基金會置執行長一人、副執行長一人或二人，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通過後聘請之，聘期均為三年，期滿得續聘之。執行長受董事會之監督，綜理會務；副執行長輔佐執行長，襄理會務。
- 第十四條 本基金會組織編制，由董事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核定之。
- 第十五條 本基金會之會計年度，應與政府之會計年度一致。
- 第十六條 本基金會預算、決算之編審，依下列程序辦理：
一、會計年度開始前，應訂定工作計畫，編列預算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循預算程序辦理。
二、會計年度終了時，應將工作成果及收支決算，提經監事會審核後，報請主管機關循決算程序辦理。
- 第十七條 本基金會捐助章程，由主管機關依本條例及有關法律規定訂定之。
- 第十八條 本基金會因情事變更，不能達到本條例設置之目的時，得解散之；解散後依法清算，其賸餘財產及權益歸屬於中央政府。
- 第十九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24 年報

董 事 長 林淇濱
執 行 長 李文珊
副執行長 孫華翔、李拓梓
編 委 會 范譽莉、陳淑微、藍恭旭、秦雅君、洪意如、謝佳芬
執行編輯 詹季宜、馮意倩、王慈憶、吳玗倩、許品琪、黃章豈
編務統籌 吳玗倩
美術設計 勤蜂設計網
英文翻譯 張至維、石馗
出 版 2025年6月
法律顧問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發 行 所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地 址 10638 台北市仁愛路三段136號2樓202室
電 話 02-27541122
傳 真 02-27072709
網 址 <http://www.ncafroc.org.tw>
E - m a i l ncaf@ncafroc.org.tw
捐款帳號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062-10-011630-3-00

◎本年報作品影像資料均由藝術家及團隊提供，
文字及圖片未經同意不得轉載。

